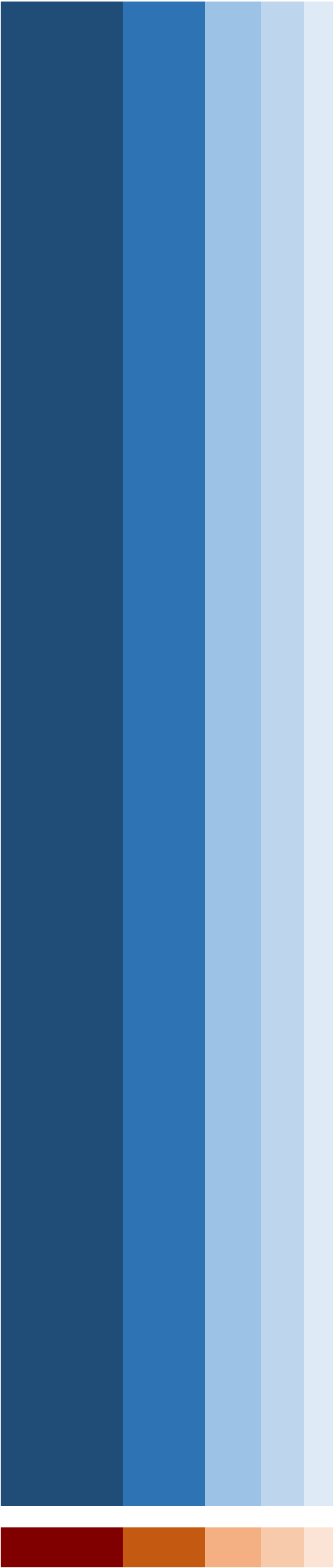




2017 年度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内控审计情况报告

目录

一、年报审计情况..... 2

 基本情况..... 2

 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上市公司 3

 被出具带持续经营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上市公司 16

 被出具保留意见的上市公司 23

 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上市公司 40

 行业审计费用总数及平均数..... 56

 参与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收费情况..... 57

 四大会计师事务所 2017 年度审计收费及市场占比分析 58

 各省市上市公司总数分析..... 59

二、内部控制审计情况..... 60

 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无保留意见内控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 61

 被出具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 71

三、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审计机构变更情况..... 85

 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变更..... 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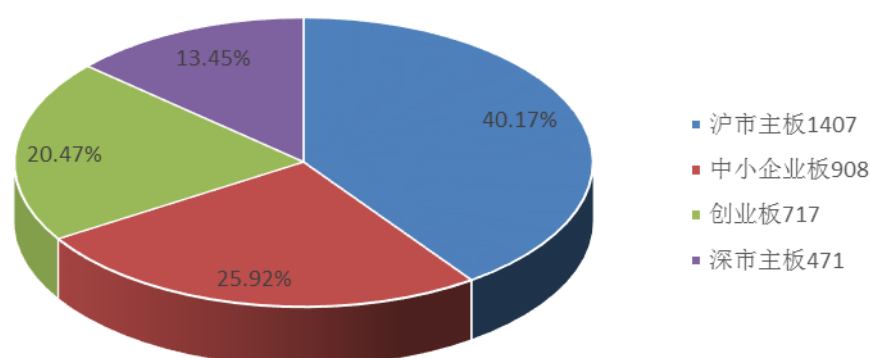
 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变更..... 86

本报告根据中注协定期发布的“中注协 2017 年年报审计情况快报”整理汇编而成。具体如下：

一、年报审计情况

基本情况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沪深两市共 3503 家上市公司出具了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其中，沪市主板 1407 家，深市主板 471 家，中小企业板 908 家，创业板 717 家。（见图一）



图一

从审计报告意见类型看，3381 家上市公司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37 家上市公司被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32 家上市公司被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36 家被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 17 家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详细信息如下表：

表一：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审计意见	上市公司数量	占比	详情
标准无保留意见	3381	96.52%	N/A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37	1.06%	表二
带持续经营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32	0.91%	表三
保留意见	36	1.03%	表四

无法表示意见	17	0.49%	表五
总计	3503	100%	N/A

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上市公司

表二：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上市公司（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会计师事务所	备注	原因
600423	*ST 柳化	大信	注册会计师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1、贵公司 2015 年、2016 年两年连续亏损，导致截止 2016 年末公司净资产为-2,450.87 万元。本年度贵公司虽然实现盈利，但利润来源主要为柳州市政府对贵公司 7.1 亿政府补助，若扣除该项政府补助的影响贵公司将亏损 64,844.85 万元。2、2017 年 9 月 18 日，广西柳化氯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氯碱公司”）以贵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柳州中院提出对贵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柳州中院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通知贵公司，贵公司在法定期限内未对氯碱公司的申请提出异议。2017 年 9 月 21 日，柳州中院组织氯碱公司、贵公司、债权人代表、出资人代表、职工代表，对贵公司是否符合重整条件召开听证会，贵公司提交了重整方案，各方对贵公司进行重整均无异议。贵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 日收到柳州中院送达的（2017）桂 02 破申 17 号《民事裁定书》及（2017）桂 02 破申 17 号《决定书》，（民事裁定书）中裁定受理申请人广西柳化氯碱有限公司对贵公司的重整申请，《决定书》中指定贵公司清算组织担任贵公司管理人。上述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
600570	恒生电子	天健	网络技术公司 2015 至 2016 年度累计预提罚没支出 439,467,490.68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余额为-421,274,268.75 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网络技术公司已缴纳上述罚没款 23,121,028.61 元，尚未缴纳余额为 416,346,462.07 元，且未来存在因未及时足额缴纳而被加处罚款的可能性。注册会计师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
600725	ST 云维	大华	由于标的公司发生一起造成一人死亡的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导致标的公司被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实施暂扣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0 日的行政处罚，暂扣期限为 2017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9 日，暂扣期间不能开展新的业务，且标的公司是否能在规定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

			期限内领回《安全生产许可证》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确定
002700	新疆浩源	中勤万信	注册会计师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所述：根据新疆浩源公司与关联方新疆友邦数贸贸易有限公司签署的借款协议，2017 年度新疆浩源公司累计为其提供借款 170,000,000.00 元，借款年利率 4.35%。该借款已于 2017 年 12 月全部收回；2017 年度新疆浩源公司对此计提 2,403,821.92 元利息，该利息已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全部收回。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
300056	三维丝	希格玛	注册会计师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所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对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日，尚无相关的结论性意见。	立案调查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600890	中房股份	中审众环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2 所述，中房股份公司目前房地产业务无后续开发项目，现正与辽宁忠旺精制投资有限公司进行资产重组，今后的主营业务将在重组完成后转为铝加工业务。但重组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
000005	世纪星源	中审众环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1、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3、（1）所述，肇庆项目投资账面价值折合人民币 415,630,780.47 元，占世纪星源公司资产的比例较大。2008 年世纪星源公司与广金国际控股公司合作开发该项目，项目实际执行情况由于受到历史原因、规划调整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开发进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3、（3）所述，南油福华项目涉及其他非流动资产 59,664,319.80 元，涉及预收账款 200,000,000.00 元。由于《合作开发协议》、《补充协议》及《备忘录》约定的项目公司尚未设立，《搬迁补偿安置协议》尚未签署，并存在合作纠纷及仲裁事项，导致该项目实施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上述二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

002113	天润数娱	中审华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五）和十三（一）所述，天润数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点点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点点乐公司）没有完成业绩承诺金额。点点乐公司 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697 万元，只完成承诺净利润 10,150 万元的 27%；点点乐公司原股东需要对天润数娱公司进行补偿，金额为 4.6 亿元；截止 2017 年末，天润数娱公司应收补偿款余额为 3.8 亿元。天润数娱公司的律师出具了业绩补偿和减值补偿可行性的说明，业绩补偿方可用于补偿的股份价值足以覆盖业绩补偿金额，具有可操作性；天润数娱公司的控股股东广东恒润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给天润数娱公司出具了承诺函，对未能收回的补偿款将由其按账面余额收购。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002015	霞客环保	立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后附财务报表附注“十四.其他重要事项”之“（二）重整投资人关于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事项”。霞客环保的重整投资人对霞客环保 2017 年度的业绩承诺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 亿元，与霞客环保实际完成业绩的差值为 232,418,811.56 元，重整投资人及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已承诺将以现金方式对业绩差额进行补偿。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002181	粤传媒	立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五）所述，贵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粤证调查通字 160076 号），因贵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贵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案件尚在调查过程中。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立案调查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300020	银江股份	瑞华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2 所述，因收购标的北京亚太安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李欣应向银江公司补偿其持有的 25,240,153 股银江公司股票，因李欣持有 27,813,840 股银江公司股票已处于质押登记状态（质权人为浙江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导致其无法履行补偿义务。银江公司已将本事项向当事人李欣提起上市公司收购纠纷诉至法院，同时已就本事项向当事人李欣、浙江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起案外人执行异议诉至法院。截至本报告日，上述案件均已经终审判决，但在案件司法执行过程中，李欣就浙江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持有的银江公司股票执行程序提请不予执行中请、复议以及对浙江浙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执行申请文件存有异议提起新的民事诉讼，导致案件执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银江公司尚无法合理估计该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潜在影响，该事项的最终结果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300411	金盾股份	天健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所述，金盾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建灿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意外逝世，该事件持续发酵相继引发一系列后续事件：（一）金盾股份公司因可能存在公章被伪造情形，向绍兴市公安局上虞区分局报案，绍兴市公安局上虞区分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就该案已立案侦查。同时，绍兴市公安局上虞区分局已对金盾股份公司已故原董事长周建灿控制的浙江金盾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集资诈骗案立案侦查（案号：绍虞公[经]立字[2018]10366），已对浙江金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部负责人张汛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立案侦查（案号：绍虞公[经]立字[2018]10367）。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述三宗案件均处于侦查过程中。（二）金盾股份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涉入多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已累计收到二十九宗诉讼案件及三宗仲裁案件的相关材料，共有十三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十四处房产被查封，收到民事裁定书裁定查封金盾股份公司商标注册号为 5680379、10085678、5183700 号商标所有权，冻结金盾股份公司持有的浙江红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00%股权、江阴市中强科技有限公司 100.00%股权、浙江金盾电力设备检修有限公司 51.00%股权和浙江金盾风机装备有限公司 100.00%股权，冻结周伟洪在江阴市中强科技有限公司利润承诺期间 2018-2019 年度应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金盾股份公司的净利润中的 7,300 万元。（三）金盾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灿及其一致行动人周纯持有的金盾股份公司全部股份被司法冻结及司法轮候冻结。金盾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灿逝世后，其继承人之间尚未确定周建灿持有的金盾股份公司股票的继承方案，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仍不能确定金盾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结果。上述三宗案件的立案侦查结果、上述重大诉讼或仲裁案件的审理结果以及是否存在其他尚未主张权利的权利人存在不确定性，进而对财务报表可能的影响也具有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诉讼结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股权被冻结

600857	宁波中百	立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2 所述，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与宁波中百涉及仲裁事项已由广州仲裁委员会作出仲裁，后续如何执行以及对宁波中百财务状况造成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宁波中百对广州仲裁委员会作出的仲裁结果不予认可，并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向广州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撤裁申请，法院已受理，该案尚未开庭审理。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600310	桂东电力	大信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7 所述全资子公司桂旭能源在建的动力车间项目目前处于停建状态，动力车间项目虽然目前受政策影响停建，但其投资已超过 70%，停建对地方经济将产生非常大的负面影响，各级政府正在积极协调重建工作。我们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未来如果不能恢复重建，将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某些工程的建设存在不确定性
600247	ST 成城	亚太(集团)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 2 所述，2013 年 12 月 20 日和 2014 年 3 月 20 日，成城集团为武汉晋昌源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晋昌源”）的 3.31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2017 年 5 月 19 日，根据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湖北分行”）起诉，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并下达了《民事判决书》，判决武汉晋昌源偿还 3.31 亿元本金及截止支付日的相关利息，成城集团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7 年 12 月 29 日，交通银行湖北分行与武汉晋昌源、成城集团、北京赛伯乐绿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伯乐绿科”）和北京绿科伯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科伯创”）签订和解协议，根据和解协议，武汉晋昌源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归还了 300 万元借款，并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与交通银行湖北分行签订了 3.28 亿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成城集团、赛伯乐绿科和绿科伯创分别与交通银行湖北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武汉晋昌源 3.28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按照和解协议的规定，武汉晋昌源应于 2018 年 4 月 30 日前偿还交通银行湖北分行 3000 万元利息或另行提供价值完全覆盖利息金额、交通银行湖北分行认可的抵押物，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尚未收到武汉晋昌源偿还 3000 万元利息和提供抵押物的相关资料。根据和解协议的约定，交通银行湖北分行如未按期收到该项利息或提供抵押物，成城集团将再次面临代为偿债的风险。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600421	ST 仰帆	立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十二、2 所述，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仰帆控股立案调查尚在进行过程中。本段内容不影响	立案调查结果

			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存在不确定性
600546	山煤国际	立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或有事项所述，山煤煤炭进出口有限公司发生诉讼，其最终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诉讼结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600654	*ST 中安	大华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所述，2016 年 12 月 22 日，中安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沪证专调查字 20161102 号），因中安消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中安消公司立案调查；2018 年 1 月 15 日，中安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8]8 号）。截至本审计报告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行政处罚决定尚未下达。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立案调查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600806	*ST 昆机	大华	（1）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所述，昆明机床因财务舞弊违法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的处罚，财务舞弊违法行为将来很可能会受到香港联交所的处罚、投资者索赔等，截至本审计报告报出日，我们无法预计该等事项对昆明机床未来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2）昆明机床下属重要子公司西安赛尔机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长沙赛尔透平机械有限公司由于经营不善已出现连续亏损、资不抵债、债务人起诉、银行账户遭冻结、经营停滞等现象，未来不排除两家重要子公司进行破产清算的可能性。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涉嫌信息披露违规
603555	贵人鸟	天健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一）6 所述，报告期内贵人鸟公司及其关联方存在对经销商提供资金支持，主要用于经销商偿还到期金融机构债务和兑付到期商业承兑汇票，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贵人鸟公司对经销商的资金支持余额为 90,270,000.00 元。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
000520	长航凤凰	信永中和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十五、4 描述了向长航货运有限公司租入船舶的租赁期满后若无法续租将对长航凤凰公司未来经营状况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

000886	海南高速	立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承诺及或有事项（二）或有事项 7 所述，海南高速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儋州东坡雅居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收到儋州市国土资源局下达的《闲置土地认定书》（儋国土资用字[2017]253 号），认定“海南儋州东坡雅居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的位于儋州市那大城区国盛路北侧的 626.9905 亩土地使用权存在超过动工开发日期满 2 年未完成项目投资总额 25%的情况，认定该宗土地为闲置土地。闲置原因为：企业自身原因，并将按照闲置土地处置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置。”根据《海南省闲置土地认定和处置规定》（省政府令第 247 号）的规定，非因政府原因和不可抗力造成土地闲置，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可以无偿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截至本审计报告日止，政府相关部门尚未做出处置决定，若该宗土地被无偿收回，海南高速公司土地成本 21,992.30 万元将无法收回。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某些工程的建设存在不确定性
000403	ST 生化	致同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3 所述，振兴生化公司之子公司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整体搬迁尚未完成，新厂尚在建设过程中，且新厂建设完成后需重新申请 GMP 认证后方可生产，上述事项的结果具有重大不确定性。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十三、3 描述了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整体搬迁的影响。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某些工程的建设存在不确定性
000571	新大洲 A	立信	我们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四）、3 所述，新大洲控股以 2017 年 11 月 30 日为购并日，购买了乌拉圭 RondatelS&A 及 LirtixS.A 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原股东太平洋牛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100%股权。根据新大洲控股二级子公司齐齐哈尔恒阳食品加工有限责任公司与太平洋牛业有限公司、黑龙江恒阳牛业有限公司签订的业绩之补偿协议，标的公司原股东承诺 2017 年度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470.20 万美元，2018 年度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815.30 万美元，2019 年度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1,047.00 万美元，三年承诺扣非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2332.50 万美元。2017 年度，标的公司 RondatelS&A 及 LirtixS.A 分别实现 133.93 万美元、35.27 万美元，合计 169.20 万美元。标的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利润未达预期。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

000892	欢瑞世纪	天健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三）所述，欢瑞世纪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渝证调查字 2017031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欢瑞世纪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审计报告日，欢瑞世纪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针对上述立案调查的结论性意见。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立案调查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000004	国农科技	大华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1 所述，国农科技 2017 年 6 月 14 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调查通知书，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截至审计报告日，中国证监会尚未出具最终调查结论。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立案调查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002021	中捷资源	立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2016 年中捷资源将持有的内蒙古突泉县禧利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承德硕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承德硕达矿业”），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3.19 亿元；中捷资源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收到了承德硕达矿业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1.92 亿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股权转让余款。中捷资源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收到了承德硕达矿业付款计划承诺。具体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其他应收款和附注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的相关内容。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

002514	宝馨科技	江苏苏亚金诚	我们提醒财务报告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注释 4（1）、（2）所述：1、宝馨科技公司原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公司出现巨额亏损且已资不抵债，宝馨科技公司 2016 年度就其对上海阿帕尼公司投资 6,000 万元、其他应收款 1.44 亿元和应收账款 2,743.44 万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鉴于上述事项的影响，宝馨科技公司在 2016 年度合并报表中将上海阿帕尼公司少数股东承担的 2016 年当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全部归属于母公司宝馨科技公司。本年度宝馨科技公司转让上海阿帕尼 51% 股权。宝馨科技公司在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将上海阿帕尼公司转让前的当期亏损全部归属于母公司宝馨科技公司。连同上年度已承担的少数股东亏损，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宝馨科技公司累计已承担上海阿帕尼公司少数股东亏损 6,980.20 万元，并以此抵减本期归属于上海阿帕尼少数股东的 49% 股权份额的股权受让收益。2、宝馨科技公司原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已连续三年出现了亏损，上海阿帕尼公司股东袁荣民未兑现向宝馨科技公司作出上海阿帕尼业绩承诺，宝馨科技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向苏州市虎丘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起诉袁荣民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2017 年 3 月 15 日，公司收到苏州市虎丘人民法院送达的案件受理通知书。截止本审计报告报出日，宝馨科技公司与袁荣民之间关于净利润亏损补足事项的案件尚在审理中。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诉讼结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	--------	---	--------------

002259	升达林业	四川华信(集团)	1、应收艾恩吉斯货款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3 应收艾恩吉斯货款”、“十三.2 业绩补偿款”所述，升达林业于 2015 年 11 月 4 日与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绿源）签订《增资扩股协议》与《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协议约定升达林业以现金 28,770.35 万元收购榆林金源、米脂绿源、金源物流三家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公司）51%的股权。因陕西绿源对陕西公司 2015 年度~2018 年度的业绩承诺负有补偿义务，在业绩承诺期内，陕西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由陕西绿源委派的管理团队负责。陕西公司 2015、2016、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如下：2016 年 3 月，陕西公司与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恩吉斯）签订《液化气天然气买卖合同》，合同约定：陕西公司向艾恩吉斯供应液化天然气并给予 3 个月的信用期，陕西公司按合同约定对艾恩吉斯采购量指标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调整价格，合同有效期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陕西公司应收艾恩吉斯货款 10,454.36 万元，该款项已于 2017 年度收回；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陕西公司应收艾恩吉斯货款 31,244.90 万元（其中超过 3 个月信用期货款 12,334.22 万元），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收回 13,359.50 万元。因陕西公司应收艾恩吉斯货款存在超信用期的情况，加大了其可收回性风险，升达林业对此采取了相应资产保全措施：第一、陕西绿源对业绩承诺期形成的经营性应收款项负有收回义务，若陕西公司未收回相关款项，升达林业有权要求陕西绿源代为清偿；升达林业已知会陕西绿源要求其委派的管理团队限期催回收款；第二、2017 年 12 月 11 日，升达林业与陕西绿源签订《四川升达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和榆林金源物流天然气有限公司 49%的股权的框架协议》，协议约定陕西绿源保证至交割日标的公司应收账款不超过 300 万元；第三、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陕西公司应收账款的收回提供担保。升达林业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充分披露了采取的措施，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 2、陕西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4 陕西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所述，升达林业持有陕西公司 51%股权，在董事会中拥有多数表决权，升达林业向陕西公司委派财务总监，满足实质控制的条件。但因陕西绿源对陕西公司 2015 年~2018 年度的业绩承诺负有补偿义务，在业绩承诺期内，陕西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由陕西绿源委派的管理团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
--------	------	----------	---	--------------

			队负责。升达林业通过内部审计等控制措施，发现陕西公司 2017 年 4 季度销售业务循环相关控制未得到有效执行，出现少计产量、少计销量等情况，导致 2017 年 4 季度的部分经济业务未进行会计处理，影响财务报表的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应交税费等科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升达林业了解到陕西公司这一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后，采取了相应措施进行补救：第一、评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对财务报表的影响，经清理后对相关会计差错予以纠正，调增陕西公司对艾恩吉斯的应收账款 3,264.05 万元、应交税费 323.46 万元、营业收入 2,940.59 万元；第二、加强对管理层的监督和检查，督促管理层遵守执行陕西公司内部控制的规定；第三、推进升达林业收购陕西绿源持有陕西公司 49%股权工作，实现对陕西公司 100%持股。升达林业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充分披露了采取的措施，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上述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002629	仁智股份	亚太(集团)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1.2 所述，仁智公司 2016 年 4 月 20 日接到大连市人民检察院起诉书（大检公诉刑诉【2016】41 号）：对仁智公司及仁智公司原董事长钱忠良先生在履职期间以单位行贿罪依法提起公诉。该案已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进行了开庭审理，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该案还尚未判决，其结果具有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诉讼 结果 存在 重大 不确定 性
002496	辉丰股份	天健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以下事项：（一）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三）所述，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因环保检查辉丰股份公司及子公司收到多份《行政处罚决定书》，合计涉及环保罚款 718 万元。同时国家生态环境部网站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发布《生态环境部通报盐城市辉丰公司严重环境污染及当地中央环保督察整改不力问题专项督察情况》，详细描述了环保检查中辉丰股份公司存在的问题。辉丰股份公司已着手进行环保整改，并将开展对非法填埋危险废物的排查和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及修复工作，为此预提相关费用 1,130.55 万元。（二）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三）所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因辉丰股份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问题对其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相关调查仍在进行当中，其结果具有不确定性。上述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立案 调查 结果 存在 不确定 性； 涉嫌 信息 披露 违法 违规

002654	万润科技	立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一）所述，2017 年 8 月 15 日，因北京亿万无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万无线”）原股东之一廖锦添涉嫌合同诈骗，北京亿万无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天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银行账户（44201005100052513517）及全资子公司深圳星通网讯科技有限公司银行账户（44201008800052515436）被公安机关冻结（只收不付），两账户冻结日资金余额合计为 17,513,019.02 元，冻结时间从 2017 年 8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8 月 14 日止。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述两银行账户资金余额合计为 43,320,352.99 元。经律师复函，目前该案件承办单位未最终确认是否为单位犯罪，因案件未办结案情不确认为由，不予办理账户解冻，经律师判断目前给廖锦添定罪的证据不足，不应定罪，解冻公司银行账户正在办理之中。亿万无线原股东方敏（廖锦添之妻）承诺若上述被冻结银行账户资金受损，方敏承担赔偿责任。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
300189	神农基因	立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三）所述，海南证监局于 2017 年 6 月 9 日因神农基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立案调查，截止本报告日，尚未收到海南证监局的最终调查结论文件。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立案调查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300152	科融环境	亚太(集团)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1、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1、（1）所述，科融环境于 2018 年 4 月 22 日与浙江澳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倍投资”）签订《关于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将科融环境持有的蓝天环保 62.7769% 的股权份额作价不低于 7,600.00 万元转让给澳倍投资，最终价格以尽职调查及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参考，双方协商确定。该协议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2 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科融环境应收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君创”）欠款本息计 7,673.82 万元，科融环境控股股东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丰利”）向科融环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天津丰利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丰利”）于 2018 年 4 月 22 日与天津宏泉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泉热力”）签订《关于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天津丰利将其持有的新疆君创 100% 股份转让至宏泉热力名下，转让价格 8,300.00 万元。上述股权转让价款的回收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段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

			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300208	恒顺众昇	山东和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下事项：（一）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所述，恒顺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7]101 号），就恒顺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一案，拟对恒顺公司及有关人员作出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措施，恒顺公司及相关人员要求进行听证并对拟处罚事项进行了申辩。截至审计报告日，恒顺公司尚未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二）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7 所述，2018 年 1 月，恒顺公司对与 ENERGY LOGICS PHILIPPINES, INC（以下简称“业主方”）之间签署的《Engineering, Procurement, and Construction (EPC) Contract for a Pasuquin Wind (132MW)-Solar(100MW)Hybrid Project, Philippines》合同进行了变更，合同金额维持不变，施工期限以及付款进程重新作出约定。2017 年度，恒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累计确认收入 141,679.53 万元，成本 85,548.65 万元，毛利 56,130.88 万元，占 2017 年恒顺公司毛利的比例为 93.29%，该合同的执行对恒顺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达到付款条件，恒顺公司未收到业主方合同款。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立案调查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300392	腾信股份	信永中和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六、7 和七、2 所述，腾信股份公司原委派何非和高鹏担任上海数研腾信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上述两人已于 2017 年 1 月陆续辞去相关职务，依据 2016 年 9 月 30 日《上海数研腾信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第二十一条“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合伙企业的最高权力机构，投决会由陈涛、高鹏和何非组成，期间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换；期间如果上述三人无法履行职责，由普通合伙人行使投资决策委员会权利（力）”的规定，上海数研腾信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投资委员会权利（力）于何非辞职后归普通合伙人行使。腾信股份公司原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上海数研腾信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本年度已不具备纳入合并范围的条件，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 日起，不再将其纳入腾信股份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将其从长期股权投资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
300397	天和防务	天健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天和防务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已连续两年亏损，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5,532.71 万元及-7,069.57 万元，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009.17 万元，其利润主要来源于非经常性损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151.11 万元；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特定事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

被出具带持续经营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上市公司

表三：被出具带持续经营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上市公司（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会计师事务所	备注
600301	ST 南化	瑞华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五）所述，南化股份公司的子公司南宁绿洲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末资产总额 36,113.87 万元（占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47.81%），负债总额 48,047.34 万元（占合并报表负债总额 83.98%），净资产-11,933.47 万元，因建设用地未能如期交付，筹建工作进展缓慢，不能按期建成投产，上述事实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南化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注册会计师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

600265	ST 景谷	信永中和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其他重要事项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398,225,301.71 元，2017 年发生净亏损 30,959,730.77 元，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达 92.00%。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如上所述，虽然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积极寻求改善经营状况的途径，并已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经营状况未得到明显改善，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之相关规定，我们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作为强调事项予以说明。注册会计师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
600319	亚星化学	瑞华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亚星化学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总额 823,893,253.53 元，累计亏损人民币 1,185,725,696.49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三、2（1）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亚星化学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注册会计师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
600877	ST 嘉陵	立信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中国嘉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弥补的亏损-136,323.05 万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72,564.96 万元，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23,534.63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中国嘉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注册会计师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
601558	*ST 锐电	中汇	华锐风电公司 2015 年度亏损 44.52 亿元，2016 年度亏损 30.99 亿元，且净资产已低于股本；华锐风电公司所涉的美国司法部等未决诉讼结果具有不确定性。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华锐风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注册会计师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
000585	东北电气	瑞华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东北电气公司 2017 年发生净亏损 398,155,971.11 元，且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东北电气公司负债总额高于资产总额 194,641,017.71 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237,012,818.13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198,631,842.02 元。同时东北电气公司面临已决诉讼的赔偿金额 2.72 亿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东北电气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注册会计师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

000927	一汽夏利	致同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一汽夏利 2017 年发生净亏损 1,639,861,130.84 元，且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一汽夏利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2,558,670,215.89 元，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一汽夏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注册会计师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
002248	*ST 东数	信永中和	报告期内，*ST 东数实现营业收入 1.11 亿元，同比下降 33.8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0.37 亿元；最近三年，*ST 东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 -2.13 亿元、-2.32 亿元和 -2.56 亿元。报告期内，*ST 东数实现盈利主要依赖资产处置收益和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ST 东数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注册会计师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
600768	宁波富邦	天健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一）中所述，宁波富邦公司 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亏损为 3917.28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6549.95 万元。宁波富邦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二）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注册会计师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
000691	亚太实业	利安达	注册会计师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附注二、（二）所述，海南亚太公司目前主要业务为永登县“亚太玫瑰园”项目的房地产开发，目前一期开发基本完工，二期开发缓慢。2017 年末，该项目一期仅剩余少量商铺可售，但当地商铺销售市场不活跃，变现比较困难。 公司现存 4844.11 万元已进入执行阶段未清偿的债务，且有 3000 万元银行借款 2018 年末到期，目前资金周转压力很大。虽然海南亚太公司提出了相应的解决措施，但上述事项仍表明海南亚太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600800	天津磁卡	瑞华	1、2013 年 10 月 17 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编号为津调查通字 90 号《调查通知书》，“因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对你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天津磁卡尚未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立案调查结论。 2、同时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3) 所述，天津磁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亏损：735060241.91 元，欠付大股东天津环球磁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162469733.68 元，2013 年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150290472.31 元。针对上述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疑虑的情况，天津磁卡管理层已制定了应对计划，天津磁卡对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600385	山东金泰	山东和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告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泰股份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累计亏损 40,843.42 万元，主营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 91.43%，2017 年合并报表利润发生净亏损 696.98 万元。金泰股份公司本部 2017 年报表利润发生净亏损 912.11 万元，金泰股份公司本部经营困难，不能按规

			定履行纳税义务，职工的薪酬和社保费未按时发放和缴纳，拖欠职工的薪酬以及欠缴社保费、税款及滞纳金合计 8,032.78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金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281	太化股份	中兴财光华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1 所述，受太原西山地区综合整治的影响，太化股份公司于 2011 年 7 月开始陆续关停合成氨、焦化、氯碱等主要化工生产分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太化股份公司累计亏损 5.96 亿元，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 0.87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0.34 亿元。上述情况表明，可能导致对太化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408	安泰集团	立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中关联方经营性欠款 12.38 亿元，关联方欠款中逾期欠款金额 7.67 亿元，公司存在逾期银行借款 12.41 亿元、逾期应付利息 2.10 亿元、逾期未缴税费 1.10 亿元、逾期未缴社保 1.73 亿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安泰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962	东方钽业	大华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所述，东方钽业公司累计净亏损 78,376.96 万元，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39,700.99 万元和-32,854.07 万元。针对上述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疑虑的情况，东方钽业公司管理层制定了相应的应对计划，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重大事项或情况仍然存在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017	深中华 A	天职国际	我们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深中华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所述，深中华公司重整计划已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执行完毕并终结破产程序，公司在重整计划中设置了引入重组方的条件，期望通过资产重组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截至审计报告日止，公司尚未引入重组方，仅保留自行车相关业务来保持重组方注入资产前深中华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深中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422	湖北宜化	大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贵公司 2017 年发生净亏损 509,069.52 万元，且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连续亏损合计 634,014.25 万元，未分配利润-344,346.8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 62,903.3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5.18%；流动资产小于流动负债 1,739,864.07 万元；银行贷款 4,000.00 万元及应付融资租赁租金 2,227.69 万元已逾期尚未偿还；子公司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因 7.26 安全事故被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

			仍处于停产状态, 这些事项或情况, 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所示的其他事项, 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300029	天龙光电	中兴财光华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9 所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天龙光电合并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达-805,060,926.56 元, 存在大量长期未作处理的不良资产, 存在未连续生产的状况。上述情况可能会影响天龙光电的持续经营能力。天龙光电在附注二、2 中已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 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198	*ST 大唐	立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 大唐电信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4,869.97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38,224.16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976.32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 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大唐电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870	*ST 厦华	福建华兴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 厦华电子公司已经终止经营原主营彩电业务, 基本完成原资产、负债、人员清理工作, 但厦华电子公司的重组计划尚存在不确定性, 这种情况表明厦华电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厦华电子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二)中充分披露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主要情况或事项, 以及厦华电子公司管理层针对这些事项和情况的应对计划。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091	ST 明科	大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所述, 本年度贵公司全部化工装置继续停产,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相关资产处置工作以及职工安置工作均取得了良好的进展, 但贵公司尚未明确未来的发展方向, 该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275	*ST 昌鱼	中勤万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二)、“持续经营”所述, 截止审计报告日, 武昌鱼公司经营业务较少, 经常性业务持续亏损,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武昌鱼公司累计亏损 518,868,466.58 元, 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 25,399,166.61 元, 虽然公司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应对措施, 但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139	西部资源	瑞华	我们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之 2 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西部资源公司母公司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 1.81 亿元,2017 年度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和现金总额分别净流出 0.36 亿元和 2.06 亿元,扣除 2018 年 3 月 8 日已归还的 1.21 亿元公司债券后,母公司尚有 3.2 亿元的金融机构借款将于 2018 年 9 月到期;同时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重庆恒通客车有限公司(“恒通客车”)1.11 亿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但恒通客车因受 2016 年财政部处罚的影响,经营十分困难,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 3.79 亿元,负债总额大于资产总额 1.37 亿元。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西部资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193	创兴资源	广东正中珠江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 2 中所述,创兴资源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2,790.88 万元和-7,822.08 万元,已连续两年亏损;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3,275.30 万元,流动资产低于流动负债 2,834.34 万元且净资产账面价值已低于股本,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创兴资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234	ST 山水	立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山水文化目前收入来源仅为经营性物业出租收入,公司经营困难,2017 年度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2,548.33 万元,累计亏损为 47,301.78 万元。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25,250.03 万元,非流动资产 45,731.16 万元中,投资性房地产 45,456.20 万元、固定资产 61.89 万元司法查封状态尚未解除完毕。山水文化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二)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751	天海投资	普华永道中天	我们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1)所述,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海航科技的货币资金余额计人民币 75.2 亿元,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人民币 19.8 亿元和人民币 290.2 亿元。此外,海航科技之子公司就两笔合共美元 42.7 亿的长期银行贷款(折合人民币 278.4 亿元)因未履行借款协议中的相关约定,导致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本报告日相关银行按照相关借款协议条款有权要求海航科技之子公司随时偿还该两笔借款。海航科技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已将该两笔借款计入上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上述事项,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1)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海航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本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010	美丽生态	中勤万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所述，美丽生态公司 2017 年发生净亏损 1,062,479,034.73 元。由于未来的工程项目合同减少及相关融资渠道不畅导致无法按期偿还借款并导致部分资产冻结。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美丽生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611	天首发展	大华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编制基础所述，天首发展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净亏损 287,463,602.09 元，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1,527,840.65 元，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天首发展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504	南华生物	天健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南华生物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收入 6,739.30 万元，发生净亏损 3,624.92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南华生物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2,464.28 万元，但扣除出售湖南南华梵宇贸易有限公司 48.00%股权增加净资产 5,663.21 万元后，南华生物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3,198.93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南华生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995	皇台酒业	希格玛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二）持续经营”所述，公司 2017 年市场销售大幅下降，发生净亏损 18,763.03 万元，净资产出现负数，已资不抵债，同时银行借款 5,945.56 万元逾期未归还，流动负债远远高于流动资产，营运资金极度短缺，偿债能力薄弱，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002306	*ST 云网	立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贵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净亏损 114,400.1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524.73 万元，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923.62 万元。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002260	*ST 德奥	立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2017 年 12 月 31 日德奥通航净资产为-1.64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125.63%。2018 年 3 月德奥通航发生到期银行贷款逾期事项，2 笔贷款本息合计金额为 2.04 亿元到期不能按期偿还，出现资金流动性危机。这些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德奥通航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被出具保留意见的上市公司

表四：被出具保留意见的上市公司（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会计师事务所	备注
601880	大连港	普华永道中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大连港合并财务报表中应从大连博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博辉”）收取的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4,044 万元，计提的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2,022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为人民币 15,792 万元，计提的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2,757 万元。大连港考虑了如财务报表附注九所述相关款项回收的不确定性，按照减去尚处于诉讼保全的相关代理车辆的相关账款后余额的 50%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大连港没有根据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0)(a)中所述，分析这些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按照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这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同时大连港没有提供其计提比例的具体依据，亦没有提供就剩余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可回收性评估的充分的证据。在审计过程中，我们无法就上述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的计提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向大连博辉实施函证程序，也无法对上述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实施替代审计程序。因此我们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相关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及坏账准备项目作出调整。
600532	宏达矿业	众华	（1）涉及诉讼纠纷案件（1）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4 所述，资产负债表日后宏达矿业已收到法院送达的 6 个民间借贷纠纷案件的诉讼资料。其中 4 个案件宏达矿业为共同借款人，借款本金共计 11,750 万元；2 个案件宏达矿业为单一借款人，借款本金共计 6,450 万元。上述 6 笔借款，借款主体均指定了收款人。经宏达矿业内部自查，公司内部未提交过这些借款协议的用印审批，也未查见用印记录；未发现公司收到上述借款并进行会计处理。（2）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4 所述，从中国裁判文书网、人民法院公告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网、浙江法院公开网上查询到的信息显示，资产负债表日后宏达矿业涉及其他 6 起案件纠纷，宏达矿业表示公司未收到法院送达的相关诉讼资料。截至审计报告日，上述 6 个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尚处于审理阶段，通过网站查询了解到的其他案件信息有限，无法得知其他案件的具体情况。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相关诉讼纠纷的真实性、准确性，宏达矿业是否还存在其他潜在纠纷，以及前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600165	新日恒力	信永中和	新日恒力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告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博雅干细胞失去控制，未将博雅干细胞纳入 2017 年合并范围，致使新日恒力公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所反映的经营成果未包含

			对博雅干细胞的投资损益,同时也影响了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准确计价。
600172	黄河旋风	大信	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明匠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明匠),截止2017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69,505.84万元、负债总额125,370.48万元、所有者权益44,135.36万元,分别占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的15.32%、21.28%、8.53%;2017年度,上海明匠营业收入50,559.77万元,净利润9,872.27万元,分别占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的15.97%、29.07%。由于上海明匠未能提供会计账簿及凭证等财务资料,我们无法实施相应的审计程序,因而无法判断上海明匠财务报表的公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合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影响。同时,上市公司收购上海明匠时形成商誉29,550.38万元,因前述原因,我们无法实施商誉减值测试,以判断是否存在商誉减值。
600313	农发种业	信永中和	如财务报表“十三、2.出售河南农化股权事项”所述,农发种业公司2017年12月筹划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农化)67%股权,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前未能顺利完成出售事宜,农发种业公司改变了在此之前评估河南农化公司相关资产减值的基础,对其2017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补充计提坏账准备17,970.32万元,对其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补充计提减值准备8,034.70万元。在农发种业调整其针对河南农化相关资产估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我们无法针对农发种业的该项资产减值估计实施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600331	宏达股份	天健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所述,宏达股份公司涉及的云南金鼎股权纠纷案,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宏达股份公司败诉,宏达股份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二审已于2018年1月5日在最高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一审判决尚未生效,二审尚未终审判决。宏达股份公司及其聘请的律师认为该诉讼案情复杂,涉及时间长,金额巨大、影响重大,二审判决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宏达股份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因二审判决存在不确定性,对该诉讼案件的二审判决的结果及对宏达股份公司的影响难以作出预判。由于诉讼结果的不确定性,宏达股份公司未对上述诉讼案件的结果及其可能导致的损失进行估计,也未确认预计负债,对此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宏达股份公司是否需要计提和确认相关损失及损失金额。
600145	*ST 新亿	大华	(1)如附注十二、6所述,2017年12月31日,新亿股份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30,000.00万元系2017年分别与天津启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启运”)、日照紫峰货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照紫峰”)、天津中宇乾坤国

		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宇乾坤”）签订采购合同，且分别支付了 5,000.00 万元、9,000.00 万元以及 16,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作为采购款，由于已预付采购款但长期未执行合同，故期末转至其他应收款所形成；以及 2016 年度未收回深圳市中盛亚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宏利创贸易有限公司、新疆巴克图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预付货款合计为 3,566.40 万元转为其他应收款；上述款项新亿股份公司仅能提供与该等交易相关的合同、付款凭据及银行承兑汇票，资金支付未履行董事会和股东会决策程序。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核实该等交易的真实性、期末应收票据形成其他应收款可收回性以及该等债权是否构成关联方占用资金。（2）如附注六、注释 5、附注十二、6 与附注十二、11 所述，2017 年 12 月 31 日，新亿股份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的 53,925.00 万元系由应收上海聚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聚赫”）、乌鲁木齐震北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震北商贸”）、乌鲁木齐鹏程旭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程旭”）及新疆中酒时代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酒时代”）四家公司的款项构成。根据 2017 年 12 月 26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和执行协议书（2017）新 31 民初 50 号、（2017）新 31 民初 51 号、（2017）新 31 民初 52 号、（2017）新 31 民初 53 号、（2017）新 31 民初 54 号、（2017）新 31 民初 55 号以及执行协议书，向新亿股份公司退还款项 58,561.63 万元，包含 53,925.00 万元本金以及 4,636.63 万元利息等，新亿股份公司账面其他应收款中鹏程旭、震北商贸、中酒时代、上海聚赫，合计为 53,925.00 万元以喀什韩真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韩真源）91.95%股权所对应的资产作为抵偿，以上股权所对应的资产均向金融机构进行了抵押，股权转让前韩真源的债权债务均由被告陶旭、陶勇负责，以上资金支付未履行董事会和股东会决策程序以及以韩真源 91.95%股权对应的资产抵偿公司债权本金及利息共计 58,561.63 万元未履行股东会审议程序，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核实该等交易的真实性、是否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3）如附注六、注释 23 所示，2016 年度新亿股份公司分别与乌鲁木齐震北商贸有限公司等九家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因不能执行上述合同，新亿股份以票据等方式收回退还预付货款 50,420.00 万元，另外收取资金占用补偿费 2,800.00 万元（含税）计入其他应付款，2017 年度将上述款项扣除税费后确认 2017 年度 2,633.18 万元的营业外收入。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核实上述交易的真实性以及该款项是否属于关联方往来。
--	--	--

600432	*ST 吉恩	大华	合并口径，公司 2017、2016 和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亏损分别为 236,336.05 万元、218,598.01 万元和 286,952.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亏损 691,378.0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9,832.83 万元，资产负债率 100.70%；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为人民币 292,576.67 万元，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1,077,764.26 万元，营运资本为人民币-785,187.59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712,237.78 万元银行借款已经逾期，逾期借款中 185,543.82 万元已经被债权人起诉，诉讼涉及本息金额合计 231,250.77 万元，账面价值 44,244.24 万元资产已经被冻结。母公司口径，公司 2017、2016 和 2015 年度净亏损分别为 285,512.89 万元、386,413.09 万元和 188,132.99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亏损 785,348.96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为人民币 137,822.56 万元，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948,270.55 万元，营运资本为人民币-810,447.99 万元，资产负债率 93.76%；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有 689,929.07 万元银行借款已经逾期，逾期借款中 165,065.10 万元已经被债权人起诉，诉讼涉及本息金额合计 207,945.34 万元，账面价值 33,530.89 万元资产已经被冻结。吉恩镍业持续经营假设主要基于吉恩镍业可以与债权人就逾期债务的偿还达成和解以及镍、铜的未来价格走势，以及其他整改措施是否达到预期做出的判断。上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三（二）所示的其他事项所述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吉恩镍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财务报表对这一事项并未作出充分披露。
600485	信威集团	致同	（1）海外项目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 所述，信威集团公司对与海外项目相关的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等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484,945.82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87,254.62 万元。该等应收账款形成与买方信贷模式有关，款项的收回取决于信威集团公司的担保能力。我们未能获取管理层对该等款项单项进行减值测试的测试记录及相关资料，无法预估信威集团公司在何时具有买方信贷模式下的担保能力，因此，我们无法确认与海外项目相关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亦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作出调整建议，以及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2）与买方信贷担保相关的或有负债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3 所述，信威集团公司为海外项目运营商或其股东提供质押及保证担保，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相关担保金额折合人民币 1,409,397.61 万元。该等担保与买方信贷模式有关，担保的解除取决于境外贷款方的还贷能力和相关海外项目的盈利能力。我们无法实施充分、适当的审计程序以评价信威集团公司是否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因此，我们无法判断该等或有负债有关的义务是否符合确认负债的条件，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

			作出调整建议，以及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600747	*ST 大控	中喜	(1) 预付天津大通铜业有限公司账款：如大连控股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4、附注十三、1 所述，大连控股全资子公司大连福美贵金属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美贵金属”）与关联方天津大通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大通”）于 2016 年 5 月签订《电解铜买卖合同》，合同金额为 30 亿元，合同期限为 2016 年 6 月 1 日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2017 年 5 月 8 日，上述合同即将到期，双方签订《电解铜买卖合同》，合同金额为 40 亿元，合同期限为 2017 年 6 月 1 日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福美贵金属预付天津大通的货款 1,745,862,854.53 元账龄已经超过一年。上述两合同期间，大连控股虽已进行了日常关联交易预告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双方未基于福美贵金属预计的交易额度签署合同且实际亦未发生任何交易。2018 年 4 月 24 日，福美贵金属与天津大通签订《电解铜买卖合同》补充协议，双方确认原合同中的贸易额度由 40 亿元调整为 15 亿元。截止审计报告报出日，福美贵金属已经收回原预付天津大通的货款 130,439.85 万元，剩余 44,146.44 万元。其中，2018 年 4 月 23 日，根据协议安排天津大通代大连控股支付 80,439.85 万元股权转让款视为其已向福美贵金属归还与股权转让价款等额原预付的贸易货款；2018 年 4 月 23 日，天津大通归还 50,000.00 万元原预付的贸易货款。我们检查了资产负债表日后大连控股、福美贵金属、天津大通等签订的《电解铜买卖合同》补充协议、《关于委托付款及相关事项的法律安排》，并对交易各方进行了现场访谈；检查了期后收回的 50,000.00 万元款项的银行回单及对账单，并执行了函证程序，但由于上述《电解铜买卖合同》一直未实际履行，而是在期后逐渐收回预付款，我们无法判断合同的有效性 & 预付账款余款对应的交易能否履行、是否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也无法确定余款能否收回及是否需要调整坏账准备。（2）投资者诉讼案件仍然存在法院判决结果与预测金额的不一致性：如附注十二、2、（3）、2）所述，大连控股涉及多起投资者诉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涉及原告诉讼请求金额合计 120,523,425.21 元，尚未开庭审理。大连控股管

			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经委托专业机构对所有原告所提交的证据及其股票交易情况进行了逐个详细分析，结合司法实践，通过整体分析、论证与个案计算相结合，经董事会审议批准，确认了预计负债和营业外支出 8,276,512.68 元。针对管理层计提的预计负债，我们与管理层进行了沟通，分析管理层确定预计负债金额的计算依据是否合理，复核计算是否正确，并获取法律意见书，事务所专家复核的专业法律意见。但由于管理层对诉讼的预计负债与上述原告诉求差异较大，且尚未开庭审理，预计负债是否需要调整存在不确定性。
000912	*ST 天化	四川华信(集团)	泸天化 2016 年度、2017 年度连续经营亏损，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136,636.21 万元，已资不抵债。泸天化母公司、子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2017 年 12 月 14 日进入重整程序。截至审计报告日，泸天化尚未披露具体的重整计划草案，这种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泸天化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000007	全新好	中审众环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2（1）所述，全新好公司存在五起重大的未决诉讼与仲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该等未决诉讼与仲裁对全新好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000670	盈方微	亚太(集团)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3 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盈方微合并财务报表中应从 HIGH SHARP ELECTRONIC LIMITED(以下简称“HIGH SHARP”)收取的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14,211.89 万元，计提的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13,561.89 万元；盈方微考虑了如财务报表附注六 3 所述相关款项回收的不确定性，判断 HIGH SHARP 应收款项可收回性低，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财务报表附注四、11 所述方法，扣除 HIGH SHARP 关联公司深圳高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 650.00 万元后，对该笔应收账款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13,561.89 万元。在审计过程中，我们获取的证据无法判断盈方微就上述

			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是充分、适当的，因此我们无法确定是否对上述坏账准备作出调整。
000760	斯太尔	中兴财光华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述，斯太尔公司使用 1.3 亿元购买“方正东亚·天晟组合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 1 期，因斯太尔公司对该信托计划不能施加重大影响，故将该项投资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斯太尔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向投资顾问北京天晟同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提出了“关于提请赎回信托计划暨收益分配的申请”并于 2017 年 9 月 4 日取得了投资顾问“同意赎回信托份额及收益支付计划的回复”。斯太尔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收到了该信托计划一年期年化 8% 收益即 1040 万元，计入投资收益；该项信托投资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上反映的账面价值 1.3 亿元。截止财务报表报出日尚未收到信托投资款 1.3 亿元及剩余收益。斯太尔公司没有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也没有提供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收回性评估的充分的证据。在审计过程中，我们访谈了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信托经理，但投资顾问北京天晟同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相关负责人未配合我们的访谈，我们无法对该信托计划所投资的项目实施进一步审计程序，无法就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可收回性及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200168	舜喆 B	亚太(集团)	（1）广东舜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269,998,221.71 元，具体情况为：①对深圳深国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账面价值为 149,998,221.71 元，由于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我们无法就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该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金额进行调整。 ②对深圳市未来产业发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账面价值为 120,000,000.00 元。由于 2017 年度该被投资合伙企业与广东舜喆公司关联方发生股权交易，报告期内未见广东舜喆公司相关公告信息，且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我们无法就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该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金额进行调整。 （2）广东舜喆公司分别为普宁市华丰强贸易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榕城支行借款、普宁市莱利盛贸易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

			借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根据公司分别与普宁市华丰强贸易有限公司和普宁市莱利盛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的反担保协议,普宁市华丰强贸易有限公司和普宁市莱利盛贸易有限公司应该以借入的款项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公司未按协议执行,将向银行借入款项转入广东舜喆公司,详见附注十一、2、(1)。由于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我们无法就该预计负债的影响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3)其他应收款中普宁市燕利来贸易有限公司作为广东舜喆公司关联方,期末余额为 1,200.00 万元,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详见附注六、5。报告期内未见广东舜喆公司对该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及时披露。
000506	中润资源	中汇	(1)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三)1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山东安盛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盛资产)股权及债权转让款人民币 36,930.00 万元,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 14,772.00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2,158.00 万元。安盛资产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2017 年 10 月 24 日,经中润资源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中润资源公司与安盛资产签署《商业物业抵顶转让价款意向书》,安盛资产拟以其所属公司持有的商业物业抵顶所欠公司款项。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尚未与安盛资产签署商业物业抵顶债权正式协议。我们无法就上述应收安盛资产款项的可回收金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应收安盛资产款项余额及坏账准备做出调整。(2)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三)2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润资源公司应收齐鲁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置业)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22,932.23 万元,按照账龄计提坏账损失人民币 22,932.23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0 元。齐鲁置业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已经司法查封担保方山东盛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名下部分房产,但受异议的提出情况、相关不动产的实际归属等情况制约,尚无法合理预计可收回的债权金额。截至审计报告日,我们无法就应收齐鲁置业款项的可回收金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应收齐鲁置业款项余额及坏账准备做出调整。(3)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三)3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润资源公司应收李晓明诚意金债权 8,000.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52,273.60 万元,按照账龄计提坏账损失人民币 5,227.36 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我们无法就应收李晓明诚意金债权的坏账准备的计提获取充分、适当等审计证据,如函证、李晓明资产偿付能力、偿还计划可执行性的相关资料等,无法确定是否

			有必要对应收李晓明诚意金债权余额及坏账准备做出调整。
000626	远大控股	天衡	如财务报表十五、2 之（1）所述，远大控股之全资子公司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涉嫌操纵期货市场案，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70%的子公司远大石化有限公司已将 5.60 亿元扣押款划至有关部门指定账户。因案件尚在调查中，无法判断可能产生的影响，远大石化有限公司暂按扣押款金额计提预计损失。我们无法就该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此进行调整。
000820	神雾节能	大信	（1）上市公司本年度对印尼大河镍合金有限公司确认海外设备销售收入 43,396 万元、对大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确认工程设计收入 12,239.50 万元。印尼大河镍合金有限公司、大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我们未能获取业主履约能力改善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经济利益能否可靠流入及收入确认的恰当性。（2）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预付款项余额 108,327 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为预付湖北广晟工程有限公司 22,000 万元、上海迅度实业有限公司 13,050 万元、上海领程贸易有限公司 12,900 万元、南京恒荣电气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0,513 万元、江苏宏大特种钢机械厂有限公司 7,964 万元。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预付款项的实际用途和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以及上市公司与该等公司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000979	中弘股份	亚太(集团)	(1) 我们对中弘股份公司四家重要联营企业 Asiatravel.com Holdings Ltd、天津世隆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中商研如意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深华腾十五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无法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2) 由于实际控制人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导致中弘股份在未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的情况下,支付给海南新佳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61.5 亿元股权转让款,我们对该项交易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对该事项对应的预付账款进行调整。(3) 2017 年 10 月中弘股份公司旗下 NEO DYNASTY LIMITED 承债式收购 ABERCROMBIE & KENT GROUP OF COMPANIES, S.A., 收购成本为 2,784,334,853.46 元,持股比例为 90.5%,合并成本大于所享有该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形成商誉 2,161,742,627.23 元;中弘股份公司无法就 AK 公司合并形成商誉,提供估值测算依据,我们无法获取关于商誉减值获取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000982	*ST 中绒	立信	(1) 由于应收宁夏至合置业有限公司货款坏账准备计提发表保留意见中银绒业公司应收宁夏至合置业有限公司货款 27,476 万元,已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27 万元,双方签订合同以对方开发的商品房抵账。但因土地手续问题,使商品房的交付具有不确定性,如不能交付则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不足。(2) 由于年末大额预付款项已超过约定的交货期限而发表保留意见中银绒业公司 2017 年末预付款项中的宁夏昱辉绒业有限公司 14,334 万元、灵武市俊峰绒业有限责任公司 13,772 万元、吴忠市忠兴绒业有限公司 11,310 万元、宁夏盛龙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10,725 万元、宁夏双维绒制品有限公司 6,218 万元,合计 56,359 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收到货物 14,488 万元,其余部分已超过约定的一个月交货期限,导致我们对预付款项的真实商业目的存疑。
002473	*ST 圣莱	亚太(集团)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32,圣莱达文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化投资”)2017 年度投资收益-2,015.65 万元,无法获取投资可研报告、投资损益决算报告、投资损失分配决议。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损失确认的准确性。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九、注释 5、(7)其他关联交易,文化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星美影业有限公司联合影视投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 1,322.00 万元,上述联合影视投资项目正在进行中,我们无法实施恰当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该等交易减值情况的准确性。
002200	云投生态	信永中和	云投生态公司南充分公司财务报表反映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93,700,539.13 元、负债总额 138,256,631.24 元,2017 年度亏损-3,455,557.89 元。由于南充诉讼案件的影响,云投生态公司南充分公司截至审计报告日未提供会计账簿、会计凭证等会计核算资料,我们无法对其财务报表获取充分、适当的

			审计证据，也无法实施替代程序，审计范围受到限制。
002207	*ST 准油	立信	上市公司 2015 年度因时任董事长、原实际控制人滥用控制权，未经审批将公章带出用印，导致上市公司发生未经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对外违规担保事项，上市公司已对外披露并经法院一审判决应承担的连带责任共计 2,603 万元（详见附注十一\（一））。我们无法判断上市公司是否因上述原因还存在其他未经批准的对外担保事项以及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002288	超华科技	利安达	如超华科技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10 所述，超华科技对深圳市贝尔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尔信”）的长期股权投资 2017 年年末余额为 1.96 亿元。因贝尔信 2017 年度经营业绩大幅下滑，高层管理人员不稳定，我们对其未来能否持续经营难以判断，无法合理确定上述事项对超华科技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价值的影响。
002069	獐子岛	大华	（1）獐子岛公司 2017 年发生净亏损 7.26 亿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15.73 亿元，资产负债率达 89.78%，流动资产低于流动负债，按速动资产口径计算营运资金缺口 12.12 亿元，消耗性生物资产大量核销，期末结存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净值较上期末下降 64.94%，每股净资产仅有 0.49 元。獐子岛公司已经在财务报表附注三（二）中披露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主要情况或事项，以及獐子岛公司管理层针对这些事项和情况的应对计划。我们认为，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五所示的其他事项，仍然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獐子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公司的财务报表对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性及应对计划未充分披露。（2）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所示，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獐子岛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连调查字[2018]001 号），决定对獐子岛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止审计报告签发日，证监会的立案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尚未收到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我们无法判断立案调查结果对獐子岛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

002072	凯瑞德	中喜	(1) 如凯瑞德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五(四)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凯瑞德公司应收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置出纺织资产包款项 32,724.61 万元,凯瑞德公司按照账龄组合对其计提坏账 1,636.23 万元。为保证凯瑞德公司利益不受损害,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凯瑞德公司董事长张培峰先生先后对收回置出纺织资产包款项做了担保,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实际履行其承诺;我们实施了函证、访谈、与管理层沟通等必要的审计程序,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尚未收到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对此应收事项的回函确认;2018 年 4 月 25 日,凯瑞德公司董事长张培峰先生以凯瑞德公司债权抵顶方式和现金方式代为支付承诺担保款项合计 5,001.00 万元,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应收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置出纺织资产包款项 27,723.61 万元;我们未能获取凯瑞德公司管理层就剩余应收款项未来可收回性的评估依据,我们也未能对上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实施替代审计程序。因此我们未能合理确定是否有必要对相关的应收款项余额及坏账准备项目作出调整。 (2) 如凯瑞德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五(十)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凯瑞德公司商誉账面原值 19,920.15 万元,商誉减值 2,376.88 万元。凯瑞德公司商誉账面原值中有 19,807.37 万元系购买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屹立由”)100%股权而形成,我们对该部分商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的关注。2017 年度屹立由未完成业绩承诺。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凯瑞德公司管理层没有提供对屹立由未来业务净现金流评估的充分证据,因此我们未能合理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商誉减值准备项目做出调整。(3) 我们对凯瑞德公司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前已发生和可能发生的诉讼和索赔等事项实施了检查、函证、与管理层沟通等必要的审计程序,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我们尚未取得凯瑞德公司常年法律顾问的律师询证函回函。由于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判断凯瑞德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十二、2 中披露的或有事项及预计负债的完整性及准确性。
--------	-----	----	--

002447	晨鑫科技	致同	(1) 信托计划投资如财务报表附注五、17 所述, 2017 年 10 月 18 日, 晨鑫科技公司的子公司壕鑫互联(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壕鑫互联公司”)和壕鑫互联公司的子公司喀什壕鑫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喀什壕鑫公司”)与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通信托公司”)签订《国通信托-聚恒 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 分别认购 6,000 万元和 10,000 万元信托产品, 在合并财务报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报。该信托计划全部由壕鑫互联公司、喀什壕鑫公司认购, 计划期限为 24 个月, 信托资金用于向力中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中租赁公司”)发放信托贷款, 该项贷款未设置抵押或担保条款。晨鑫科技公司对该笔投资未履行必要的决策审批流程和信息披露义务。对于上述信托计划投资, 虽然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资金流水、函证、工商登记信息查询等审计程序, 但是由于不能取得国通信托公司相关贷款合同及力中租赁公司相关财务资料, 我们无法确定该信托计划投资会计处理的恰当性以及款项的可收回性。 (2) 重大资产出售涉及的应收款项如财务报表附注五、9 和附注十三、1 所述, 2017 年 9 月 5 日, 晨鑫科技公司与控股股东刘德群签订《资产出售协议》, 晨鑫科技公司将海珍品养殖、加工、销售业务相关资产及部分负债出售予刘德群, 刘德群以现金作为支付对价。2017 年 11 月 17 日, 晨鑫科技公司收到首期款项 8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刘德群尚欠晨鑫科技公司资产收购款本息合计折现值 72,508.59 万元(其中: 本金 75,641.18 万元, 折现值 70,889.72 万元; 利息 1,776.31 万元, 折现值 1,618.87 万元), 协议约定应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支付。2018 年 3 月 12 日, 晨鑫科技公司收到常州市公安局直属分局发给大连证监局的“关于晨鑫科技董监高因涉嫌犯罪被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通报函”传真件, 获悉刘德群因涉嫌操纵证券市场、内幕交易被常州市公安局直属分局采取强制措施。因刘德群被采取强制措施导致无法对其执行函证和访谈等审计程序, 且其所持晨鑫科技公司股份已全部被冻结, 我们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了解刘德群的财务现状、还款意愿和还款能力并据此判断应收资产转让款的可收回性。
--------	------	----	--

002513	蓝丰生化	江苏公证天业	(1) 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的可收回风险：如财务报表附注 5-05 所述，蓝丰生化持股 5%以上股东、蓝丰生化全资子公司陕西方舟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舟制药”）原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王宇，违规将方舟制药银行资金划转至与王宇相关的单位或自然人账户，形成对蓝丰生化资金的违规占用。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违规占用资金余额为 35,685.63 万元。2018 年 3 月下旬，蓝丰生化发现了上述事实后，正采取包括对王宇及其亲属名下资产进行股权质押担保、资产抵押担保，以及要求王宇配偶和王宇控制的企业代偿、承诺、保证担保等措施追讨王宇违规占用资金。经蓝丰生化粗略评估，有关追讨措施涉及的资产变现后可以基本覆盖王宇违规占用的资金。蓝丰生化预计相关资金追回的可能性较大，对王宇违规占用资金按照违规占用资金的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1,784.28 万元。由于王宇自 2018 年 1 月中旬起至目前因配合有关部门对其个人其他不相关事项的调查而无法联系，其本人及亲属名下资产质量有待核查认定，且资产能否快速变现及变现金额均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我们无法就蓝丰生化应收王宇违规占用资金实施函证或替代程序，以对其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该项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作出调整。 (2) 闲置固定资产的减值：如财务报表附注 5-12 所述，蓝丰生化的全资子公司宁夏蓝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蓝丰”）因环保整改、产品销路等原因，原生产 DCB 产品的生产设备闲置。该等闲置生产设备存在减值迹象，宁夏蓝丰拟进行技术改造以减少闲置损失。截止 2017 年末，该等生产设备账面价值 4,192.44 万元，蓝丰生化未对该等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蓝丰生化提供了对宁夏蓝丰闲置的固定资产拟进行技术改造的初步方案，但尚未能提供技术改造的具体计划、预算和实施方案，亦未对技术改造可能涉及的淘汰设备进行清查认定，因此，我们无法就宁夏蓝丰闲置固定资产的可收回价值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对该等固定资产需要计提的减值准备的金额。
--------	------	--------	--

002581	未名医药	中喜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38 所述,未名医药持有北京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简称“北京科兴”)26.91%的股权,能够对北京科兴施加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于2017 年度确认对北京科兴的投资收益,2017 年12 月31 日资产负债表显示,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308,577,443.68 元。北京科兴主要股东因公司重大发展问题产生矛盾,导致公司经营管理层未能按时改选,公司在2018 年4 月17 日出现非正常管理混乱事件,财务资料、财务数据被恶意转移出公司。我们进场审计时只获取了北京科兴的财务报表及部分电子财务数据,基于此情况,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对报表和财务数据进行了分析性复核,并通过上年度北京科兴的财务报表未审金额与审定金额的差异比较,根据上年审计时了解的北京科兴会计人员的核算水平以及财务管理水平,判断本年度财务报表的差错可能性大小。我们与北京科兴本年度审计机构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同时执行了银行询证审计程序、与北京科兴董事长进行了当面沟通、与北京科兴财务经理进行了当面沟通、与北京科兴本年度审计机构安永会计师事务所项目人员通过电话进行了沟通,均未获取北京科兴财务报表有重大不真实迹象的信息。北京科兴的审计报告在本报告报出日尚未出具,我们未能全面充分接触北京科兴的财务资料,我们无法就该项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未名医药确认的2017 年度对北京科兴的投资收益,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002647	民盛金科	中汇	(1)民盛金科公司2016 年度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广东合利金融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利金融公司),形成商誉119,389.24 万元,民盛金科公司2016 年末对该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结论认为无需计提商誉减值。由于客观条件限制,我们无法对民盛金科公司2016 年末商誉减值测试结论的适当性作出准确判断。因此,我们对民盛金科公司2016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该事项对本期数据和上期对应数据的可比性可能存在影响。(2)民盛金科公司2017 年度与山西龙跃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跃矿业公司)、山西易佳易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佳易贸易公司)开展供应链业务和保理业务,其中:对龙跃矿业公司的营业收入为4,090 万元,毛利908 万元,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5 万元;对易佳易贸易公司的营业收入为1,521 万元,毛利1,078 万元,期末应收账款余额1,250 万元。我们无法实施满意的审计程序就民盛金科公司与龙跃矿业公司、易佳易贸易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由此可能对民盛金科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002650	加加食品	天健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二)2 所述,加加食品公司存在未履行正常内部审批决策流程以公司的名义对外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其中,2017 年度公司未履行正常内部审批决策流程对外开具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 55,01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商业承兑汇票未通过公司已承兑金额 26,000.00 万元,尚未承兑金额 29,010.0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根据相关经办人员及实际控制人提供的说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履行正常内部审批决策流程以公司名义对外提供担保金额约 8,800 万元。在审计过程中,我们无法就加加食品公司上述商业承兑汇票、对外担保的具体金额以及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300116	坚瑞沃能	利安达	我们注意到,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沃特玛公司”)预付江西佳沃新能源有限公司材料款余额为 416,482,713.17 元,预付安徽瀚建设有限公司工程款余额为 498,274,680.00 元,对这两笔预付款项,我们无法取得相关证据确定资金支付的商业合理性。
300176	鸿特精密	立信	鸿特精密分别于 2017 年 3 月和 4 月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鸿特普惠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特普惠)、广东鸿特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特信息)开展互联网金融服务。鸿特普惠、鸿特信息绝大部分撮合的业务通过东莞团贷网互联网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团贷网)(关联方)平台实现。鸿特普惠、鸿特信息与东莞团贷网一起为借款人与投资人提供完整的互联网金融中介服务,包括信息搜集、信息公布、资信评估、信息交互、借贷撮合等。由于东莞团贷网尚未完成备案,没有纳入到鸿特精密,业务具有不完整性。鸿特信息 2017 年通过现金方式收到的税后收入 92,123,054.77 元(其中:线上收入 53,261,180.62 元,线下收入 38,861,874.15 元),占鸿特精密 2017 年度营业收入的 3.14%。针对此部分收入,我们通过核对合同台账、现金日记账;抽样核对服务合同、期后盘点现金等方式,证实收款金额与账面记录一致,但无法准确判断所收款项是否来源于借款客户。
300090	盛运环保	中审华	(1) 关联方占用资金的可收回性:如附注十一、5 其他重要事项所述,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公司非经营性占用盛运环保公司资金 21.59 亿元,盛运环保公司对此款项计提了 2.34 亿元坏账准备。2018 年 4 月 2 日,盛运环保公司控股股东开晓胜与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苏集团”)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开晓胜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其持有的盛运环保公司全部股份给新苏集团,转让价格拟定为 13 元/股。2018 年 4 月 23 日,开晓胜签署承诺,“将转让盛运环保公司股票所得价款优先偿还盛运环保公司被关联方公司占用的资金,不足部分由开晓胜实际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企

			业资产或股权处置所得弥补。”2018年4月23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与开晓胜签署《关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重组合作框架协议》，“甲方(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根据盛运环保及乙方(开晓胜)控制的其他企业资产重组及债务重组的需要，与包括但不限于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机构合作，为合作方提供资金支持，推进本次重组进程。”根据上述协议及承诺，开晓胜所持盛运环保公司股份180,738,400股按协议转让价格13元/股计算并扣除转让税费、质押担保款项后，预计将获得11.85亿元资金用于偿还关联方占用资金，剩余的9.74亿元，开晓胜承诺由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企业资产或股权处置所得弥补。截止报告日，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开晓胜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企业资产或股权做出合理的估值，目前无法判断上述关联方占用资金9.74亿元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进而无法确定盛运环保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否充足，因此我们无法对相关的坏账准备作出调整。 (2) 对外担保损失：如附注十一、6 其他重要事项所述，截止2017年12月31日，盛运环保公司为关联方借款担保22.81亿元，为其他单位借款担保1亿元，共计23.81亿元，(其中：承担回购义务7.40亿元，保理业务1.12亿元，担保15.29亿元)，截止本报告日，上述担保债权人已起诉要求盛运环保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金额为2.28亿元，已逾期未起诉的担保金额为7.70亿元。根据谨慎性原则，盛运环保公司在2017年度对债权人已起诉的担保借款计提预计负债2.28亿元。开晓胜承诺“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企业资产或股权处置所得弥补盛运环保公司被关联方占用的资金剩余部分，先行赔付由于盛运环保公司提供对外担保而对公司造成的损失。”截止本报告日，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已逾期未起诉的担保借款7.70亿元对盛运环保公司可能造成损失的金额进行合理估计，也无法对实际发生担保损失后，开晓胜承诺的用于先行赔付由于上述担保对盛运环保公司造成损失的金额进行合理估计，因而我们无法对截止本报告日已逾期尚未发生诉讼的担保是否会发生损失而需计提预计负债的金额作出调整。
300156	神雾环保	大信	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预付款项余额155,215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为预付湖北广晟工程有限公司62,158万元、湖北大道天成商贸有限公司54,530万元、中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17,300万元。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预付款项的实际用途和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以及上市公司与该等公司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300269	联建光电	瑞华	(1) 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事项: 2017 年 12 月 7 日, 联建光电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达的《调查通知书》(编号: 深证调查通字[2017]117 号), 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 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由于该立案调查尚未有最终结论, 我们无法确定立案调查结果对联建光电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整体的影响程度。 (2) 个别子公司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风险, 其影响难以量化: 联建光电对部分并购子公司的管理偏弱, 在实际执行层面存在偏差。我们对联建光电之全资子公司精准分众实施了 IT 审计, 发现其业务数据与财务数据存在较大差异, 精准分众财务部门收入确认不完全依赖业务系统数据, 毛利率高于集团内类似同行业。精准分众 2017 年度收入金额为 12,444.17 万元, 较上年增长 66.4%, 应收账款余额为 7,617.88 万元, 较上年增长 191%, 实现净利润 3,215.21 万元。在审计过程中, 我们无法就上述相关交易流程的真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难以对相关的重要账户金额(或余额)作出恰当的调整。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精准分众在合并层面对应的商誉减值准备为 3,626.81 万元。商誉减值测试是基于公司历史数据进行的, 如上所述事项, 我们无法确定由于精准分众重大错报风险导致其对应商誉减值的影响金额, 也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合理保证其商誉减值是否充分。 (3) Artixium 投资损失事项: 如附注十五、5 所述, 联建光电之全资子公司联建有限在法律上仍是 Artixium Display LTD 持股 60% 的股东, 且派驻 3/5 的董事, 在法律上拥有对该公司的权力。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联建有限对 Artixium Display LTD 仍具有控制权。但实质上联建有限一直未能对其实施有效控制, 也无法了解到 Artixium Display LTD 真实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 联建有限未将其纳入 2017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 并对其投资款 4,146.77 万元全额计提了减值。从合并报表视角来看, 我们无法合理预计 Artixium Display LTD 是否存在超额亏损及其对联建光电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整体的影响程度。
--------	------	----	---

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上市公司

表五: 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上市公司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会计师事务所	备注
------	------	--------	----

600289	*ST 信通	致同	(1) 为控股股东等提供担保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4 和十、2 所述, 亿阳信通为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债务提供担保, 该等债务已涉诉而因此确认预计负债 16.63 亿元。我们未能获取与该等担保事项相关的文件或资料, 包括对外担保清单、担保合同或协议、法院诉讼文书等, 因此, 我们无法确认亿阳信通对外担保的担保范围、担保金额及其担保方式, 亦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营业外支出、预计负债、或有事项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的列报或附注的披露作出调整建议, 以及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或内容。(2) 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亿阳信通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调查字[2017]26 号”《调查通知书》, 因涉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亿阳信通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审计报告出具日, 调查正在进行中。由于该立案调查尚未有最终结论, 我们无法判断立案调查的结果及其对亿阳信通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3) 对北京五洲博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的性质及减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亿阳信通其他应收款中包括北京五洲博通科技有限公司 4.77 亿元, 并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我们未能获取与该款项有关的合同或协议, 发出的询证函未收到回函且无法实施替代审计程序, 无法实施充分、适当的审计程序以确定亿阳信通是否恰当识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因此, 我们无法确认该款项的性质及可收回性, 亦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资产减值损失、其他应收款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作出调整建议, 以及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4) 智能交通业务收入的确认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0 所述, 亿阳信通 2017 年度按照完工进度确认了智能交通业务营业收入 2.99 亿元、营业成本 2.37 亿元。我们未能获取与该收入及成本确认相关的信息与资料, 包括完整反映实际工程进度的验工计价单、工程结算书等, 也无法实施替代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因此, 我们无法确认亿阳信通是否恰当估计该等工程的完工进度、合同收入及合同费用, 亦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往来款项、存货以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作出调整建议, 以及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如财务报表附注五、11 所述, 亿阳信通本期对无形资产计提了 1.51 亿元的资产减值准备。我们未能获取与该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相关的信息与资料, 包括对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明细测算表等, 导致无法执行重新计算程序, 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认该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亦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资产减值损失、无形资产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作出调整建议, 以及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6)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多项重大不确定性亿阳信通 2017 年度亏损 24.8 亿元, 期末净资产为 7.06 亿元。且由于诉讼事项导致亿阳信通包括基本户在内的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 所持子公司股权、多处房产被冻结。此外,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最终结论。上述事项表明, 亿阳信通存在多项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影响的重大不确定性, 虽然亿阳信通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中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 但我们无法取得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
--------	--------	----	---

			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亿阳信通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600074	ST 保千里	立信	（1）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保千里目前大部分银行账户及重要资产被司法冻结，银行借款、公司债券及供应商欠款等均出现逾期，员工大量离职并已拖欠工资，生产经营停滞。以上情况表明保千里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我们无法判断保千里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2）内控失效，无法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保千里前实际控制人、前董事长庄敏主导的对外投资、付款、违规担保等事项，凌驾于公司内部控制之上，致使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失效，公司产生重大损失，生产经营停滞，大量员工离职或缺岗，较多关键内控职能缺位，组织机构不能有效运行，控制环境恶化，公司内部控制失效。由于以上事项影响广泛，我们虽然部分实施了检查、函证等审计程序，但难以全面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公司财务报表作出调整，也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3）无法判断重大或有负债及或有对价的影响：千里因信息披露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及立案，很可能持续面临较多诉讼或仲裁，包括债权人诉讼和员工、投资者索赔等事项，这些诉讼或仲裁的结果不明，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难以确定；另外，因前实际控制人庄敏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海昌、庄明、蒋俊杰在收购上市公司过程中提供虚假协议导致公司向上述相关方多发行 12,895.75 万股公司股票，以及因保千里电子未完成重组业绩或因减值测试结果，重组方需要按照约定进行股份补偿，但所涉及的公司股份几乎全部质押及被司法冻结，回购股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财务报表对上述事项未予计量。以上或有事项影响重大，我们无法判断这些或有事项对保千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600401	*ST 海润	大华	如附注四、2 所述，海润光伏公司因资金短缺，无法偿还到期债务，并涉及大额诉讼，不能维持正常生产，财务状况持续恶化，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管理层计划采取措施改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但是，这些措施可能无法解决公司持续经营的问题，公司的持续经营仍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海润光伏公司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是否合理发表意见。海润光伏公司在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下，管理层无法合理估计账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无法合理确定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层面，管理层无法合理估计对子公司投资和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无法合理估计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海润光伏公司涉诉事项众多，管理层无法合理判断因涉诉事项可能形成的损失是否已完整确认。海润光伏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苏证调查字 2018004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由于该立案调查尚未有最终结论,管理层无法判断立案调查结果对海润光伏公司 2017 年财务报表整体的影响程度。在管理层无法做出合理估计和判断的情况下,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以上事项发表意见。
600634	富控互动	众华	(1) 涉及诉讼纠纷案件:①如本节/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所述,资产负债表日后富控互动已收到法院送达的 9 个民间借贷纠纷案件、1 个企业借贷纠纷案件、1 个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的诉讼资料及 1 份民事裁定书。9 个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中的 5 个案件富控互动为共同借款人,借款本金共计 13,750.00 万元;4 个案件富控互动为单一借款人,借款本金共计 4,450 万元。上述 9 笔借款,借款主体均指定了收款人。经富控互动内部自查,公司与各借款人之间不存在上述借款事项,公司内部未提交过这些借款协议的用印审批,也未查阅用印记录;未发现公司收到上述借款并进行会计处理。②如本节/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所述,从人民法院公告网网站上查询到的信息显示,资产负债表日后富控互动涉及另 1 起案件纠纷,富控互动表示公司未收到法院送达的相关诉讼资料。截至审计报告签发日,上述富控互动已收到诉讼资料的 9 个民间借贷纠纷案件、1 个企业借贷纠纷案件以及 1 个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尚处于审理阶段,公司收到的 1 份民事裁定书及通过网站查询了解到的另 1 起案件信息有限,无法得知其他案件的具体情况。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相关诉讼纠纷的真实性、准确性,富控互动是否还存在其他潜在纠纷,以及前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2) 涉及大额资金往来的事项:①如本节/十六、其他重要事项/8、其他所述,2017 年度富控互动及原下属子公司上海中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技投资管理”)、原下属子公司上海海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鸟建设”)、下属子公司上海澄申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澄申商贸”)以及下属孙公司宏投(香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投香港”)与 10 家公司存在大额资金往来,资金流出累计 163,416.22 万元,富控互动未将该 10 家公司识别为关联方。上述大额资金往来中,主要存在以下三种情形:(1) 签订借款合同并收取利息的大额资金往来共计 110,250.00 万元;(2) 签订协议款项支付后又取消协议的资金往来共计 32,666.22 万元,其中 1,666.22 万元期末尚未收回,该类业务不具交易实质;(3) 未签订协议发生的款项支付,共计 18,500.00 万元。我们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富控互动及其下

			属公司与上述 10 家公司之间发生大额资金往来的真实目的和性质、富控互动与上述 10 家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前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②如本节/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所述，截至审计报告签发日，富控互动下属子公司的部分定期存款在期后存在大额资金划出，涉及金额 5.50 亿元；部分定期存款尚未到期或到期后未办理解活，涉及金额 1.40 亿元；富控互动及下属子公司的部分银行活期存款在期后存在大额资金划出，涉及金额约 4.90 亿元。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大额资金划出的真实用途、性质及上述定期存款在资产负债表日的状态，以及上述情况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3）对关联企业的担保：如本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2、或有事项所述，从富控互动获悉，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富控互动对关联企业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技桩业”）的借款担保尚未到期的借款余额为 9.43 亿元。我们无法获取相关资料以判断中技桩业的偿债能力、富控互动可能承担的担保义务，以及对富控互动的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600701	工大高新	中准	（1）我们无法对工大高新以下事项通过实施函证或其他满意的程序，以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期末余额的列报予以确认，具体如下： （1）关于预付账款中下列款项的交易实质：①工大高新之分公司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中大植物蛋白分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 日支付给上海湛丰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大豆款的履约保证金 2 亿元，合同约定履行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我们收到了上海湛丰贸易有限公司的回函，但截止本报告签发日，合同尚未履行；②工大高新之子公司上海哈青贸易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支付给上海熙祥泉实业有限公司 1 亿元，形成预付账款余额 1 亿元，截止本报告签发日，我们未能取得相关合同，也未收到上海熙祥泉实业有限公司的回函。（2）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下列款项的交易实质：工大高新之子公司天津汉柏明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预付给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云数据中心项目工程款的余额 2 亿元，截止本报告签发日，我们未收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的回函，亦无法实施其他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下列款项的交易实质：工大高新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转出 2 亿元投资成立北京瑞鑫嘉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同日从北京瑞鑫嘉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转出 2 亿元，根据北京瑞鑫嘉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规定，新入伙的四个合伙人为工大高新、烟台博泰置业有限公司、烟台博建经贸有限公司、开元工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认缴出资额为 20100 万元、35000 万元、23900 万元、1000 万元，合计 80000 万元，工大高新于 2017 年 12 月实际货币出资 20,000 万元。截止本报告签发日，其他合伙人并未出资。（4）工大高新其他应付款中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收到个人借款 1.2 亿，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收到个人借款 8000 万元，截止本报告签发日，均逾期尚未偿还，由于属于个人借款工大高新未提供联系地址和联系方式，我们无法

			对其发函及实施其他替代程序予以确认。(2)如附注十、或有事项及附注五、(一)货币资金所述,审计中,我们发现工大高新存在未履行决策程序亦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事项,并有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或查封。我们无法实施满意程序确认已获悉工大高新所有对外担保和法律诉讼等所有的或有事项,亦无法确认其对工大高新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已公允列报。由于上述事项的存在,我们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工大高新财务报表的相关账户作出调整,亦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600807	天业股份	瑞华	(1)天业股份公司2017年度开展保理业务对外借款259,300.00万元,天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借款8,352.00万元,我们虽然实施了检查,函证等程序,仍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合理判断上述保理业务的真实性及对外借款的资金去向。(2)天业股份公司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包括非金融机构及个人借款余额139,564.06万元。我们虽然实施了分析、检查、函证等审计程序,仍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导致我们无法判断天业股份公司在财务报表中对非金融机构借款及相应借款费用确认及列报的完整性。(3)截至2017年12月31日,天业股份公司对外担保金额116,700.00万元,我们虽然实施了检查、分析等程序,仍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导致我们无法判断天业股份公司对对外担保事项对财务报表负债、损益及列报的相关影响。
000511	*ST 烯碳	中兴华	(1)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烯碳新材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连续三年亏损,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烯碳新材短期借款余额79,112.40万元,其中44,973.05万元已逾期;应付利息余额13,696.56万元,其中12,951.49万元已逾期;应交税费余额28,728.04万元;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公司借款本息合计25,083.06万元已逾期;因诉讼、税收滞纳金等原因形成的预计负债9,342.90万元,随着2018年借款到期、支付利息、税费缴纳以及预计负债的支付将减少公司可供支配的现金。同时,如烯碳新材财务报表附注之“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之“2、或有事项”所述,烯碳新材涉及或有事项尚未解决,注册会计师无法判断此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综上所述,烯碳新材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

			性，虽然烯碳新材在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之“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2、持续经营”中提出了改善措施，但可能导致对烯碳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影响依然存在。 （2）内部控制出现重大缺陷导致的相关事项：2017 年烯碳新材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且由于烯碳新材与关联方相关的内部控制出现的重大缺陷，存在无法被烯碳新材识别的关联方以及关联方交易。因此，在审计中我们无法实施满意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识别烯碳新材的全部关联方，我们无法合理保证烯碳新材的关联方和关联方交易的相关信息得到恰当的记录和充分的披露，以及这些交易可能对烯碳新材的报表存在重大影响。（3）如烯碳新材财务报表附注之“十五、其他重要事项”之“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所述，截至审计报告签发日止烯碳新材仍为 2015 年度以资产包的方式转让连云港市丽港稀土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港公司”）40%股权的工商登记股东。我们无法判断股权未过户对烯碳新材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4）烯碳新材孙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炭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新增贵金属工艺品业务销售收入 33,181.87 万元、对应成本 14,807.34 万元。烯碳新材子公司沈阳银基置业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新增车位销售收入 5,929.90 万元，对应成本 2,455.21 万元。上述交易均采用经销方式，我们虽然执行了检查合同、发票、交接单并执行了函证和走访等审计程序，依然无法对上述交易的真实性、完整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5）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烯碳新材孙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炭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应收投资金条销售款为 17,455.96 万元。烯碳新材孙公司江苏银基烯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应收锂电池云平台软件销售款为 1,315.00 万元。针对上述款项，我们实施了检查、函证、查询工商查档和后期回款、走访等必要的审计程序，但仍无法确认上述应收账款期末的可收回性和对应收入真实性，以及对烯碳新材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000893	东凌国际	中勤万信	2017 年度，上市公司对子公司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国际）下属中农钾肥有限公司老挝 35 平方公里钾盐矿采矿权计提减值准备 259,262.52 万元人民币，系基于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对该矿产经营权的估值作出的判断，估值报告结果为“矿业经营权指示价值”，同时，估值报告对估算时假定和受制条件提示“并无对客户提供的扩产计划可行性进行分析研究，也未与中农国际现在的营运管理层就东凌国际提供的扩产计划及财务预测进行过任何讨论”。我们无法判断估值报告中资产估值假设条件及财务预测的恰当性，亦无法实施满意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市公司上述无形资产采矿权减值计提的合理性。

002018	*ST 华信	上会	(1) 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之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所述, 华信国际存在大量逾期应收账款及逾期债务事项: ①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由于公司存在大量逾期的应收款项, 因此华信国际可供经营活动支出的货币资金严重短缺; 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华信国际合并应收账款余额人民币 44.71 亿元, 合并应收利息余额人民币 0.57 亿元。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华信国际保理业务应收账款逾期余额为人民币 14.68 亿元, 转口业务应收账款逾期余额为人民币 10.19 亿元, 保理业务应收利息逾期余额约为人民币 0.18 亿元。上述逾期应收款项占合并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55.63%, 逾期应收利息占合并应收利息余额的比例为 31.58%; ③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华信国际合并流动负债余额人民币 33.32 亿元。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由于华信国际资金紧张, 无力兑付到期债务。华信国际逾期债务中包含向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金额人民币 2.94 亿元, 通过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发行的定向融资金额人民币 0.85 亿元; 应付供应商上海益电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的商业承兑汇票余额人民币 0.55 亿元; 应付供应商 MEIDUENERGY(SINGAPORE) PTE LTD、珠海海峡石油有限公司和天津国贸石化有限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人民币 3.60 亿元。上述逾期债务占合并流动负债余额的比例为 23.83%; ④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华信国际虽已对改善持续经营能力拟定了相关措施, 但我们未能就与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未来应对计划取得充分、适当的证据, 因此我们无法对华信国际自报告期末起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做出明确判断。 (2)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华信国际应收保理款余额人民币 19.36 亿元,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 1,936 万元。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之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所述, 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华信国际应收保理业务逾期金额为人民币 14.68 亿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华信国际转口业务应收账款余额人民币 25 亿元, 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 大单业务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计提坏账准备, 华信国际未计提坏账准备。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之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所述, 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华信国际转口业务逾期金额为人民币 10.19 亿元。对于上述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计提, 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因此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上述逾期的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以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做出调整, 也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3) 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的完整性。在审计中, 我们无法实施满意的审计程序, 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识别华信国际的全部关联方, 我们无法合理保证华信国际关联方和关联方交易的相关信息得到恰当的记录和充分的披露, 及这些交易可能对华信国际的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	--------	----	---

002188	*ST 巴士	中汇	(1) 我们在对巴士在线公司全资子公司巴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士科技公司)审计过程中,所实施的函证、访谈等程序未能获取满意的审计证据,涉及应收账款 37,639.06 万元、营业收入 45,137.45 万元。由于巴士科技公司未能提供完整的资料,我们无法实施进一步的审计程序或者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应收账款、营业收入以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作出调整,也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2) 因本报告三所述的关于巴士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事项,其未来主营业务发展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导致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合理判断巴士科技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以及具体的减值金额。
002604	*ST 龙力	亚太(集团)	(1) 财务自查调整事项:如财务报表附注八 47 及附注十四、(一)所述,因公司涉嫌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龙力生物公司开展财务自查工作,并根据自查结果调整本期财务报表,自查调整本期资产总额调整增加 424,992,966.41 元,负债总额调整增加 3,399,391,301.91 元,净资产调整减少 2,974,398,335.50 元,未分配利润调整减少 2,973,913,794.54 元(其中:计入营业外支出的损失 2,727,061,133.88 元)。因龙力生物公司未能提供完整的财务资料,导致我们无法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此次自查调整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如财务报表附注八 19、29 所述,借款开始日发生在 2016 年度的负债,龙力生物公司尚未进行追溯调整。由于龙力生物公司未能提供完整的财务资料,我们无法判断该等事项对期初余额的影响程度,无法确认会计报表期初数或上期数。(2) 内部控制失效:我们在了解与龙力生物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时,发现多项内部控制失效,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而且具有广泛性,详见亚会 A 专审字(2018)0024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以抽样为基础,在内部控制失效的情况下,通过执行抽样审计程序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提供基础。如财务报表附注八 19、29 所述,借款开始日发生在 2016 年度的负债,龙力生物公司尚未进行追溯调整。由于龙力生物公司未能提供完整的财务资料,我们无法判断该等事项对期初余额的影响程度,无法确认会计报表期初数或上期数。(3) 审计范围受到限制:①在审计中,我们无法实施满意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识别龙力生物公司的全部关联方,我们无法合理保证龙力生物公司关联方和关联方交易、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相关信息得到恰当的记录和充分的披露,及这些交易、资金往来可能对龙力生物公司的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②公司部分资产如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存货、其他应收款等,未能提供完整的财务资料,且无法实施必要的替代审计程序,对上述资产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认定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③公司长短期借款、应付票据等负债类科目,我们无法实施满意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

			据，认定龙力生物公司负债的完整性，我们无法合理保证龙力生物公司所有负债的相关信息得到恰当的记录和充分的披露。（4）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及附注八 1、19、27、37、52 所述：公司面临较多诉讼及担保事项；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存在大量逾期未偿还债务，可供经营活动支出的货币资金短缺，且很可能无法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财务状况持续恶化；经自查调整后导致本期巨额亏损。基于以上情况，龙力生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至审计报告日，龙力生物公司尚未能就与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未来应对计划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龙力生物公司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5）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龙力生物公司本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65,106,558.19 元，如（二）4、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所述原因，我们无法判断本部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无法认定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准确性。（6）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事项：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鲁证调查字[2018]1 号）。因公司涉嫌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由于该立案尚未有最终结论，我们无法判断立案调查结果对公司 2017 年财务报表整体的影响程度。
002070	*ST 众和	福建华兴	（1）众和股份已连续亏损三个会计年度，其财务状况严重恶化，期末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53,268.59 万元，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104,005.66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大量无法偿付的到期债务，包括金融机构借款、货款及税费款项；2017 年 11 月公司债权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重整事项尚未经批复受理，重整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虽然众和股份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二）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我们无法取得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应对计划相关的充分、适当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基于持续经营基本假设编制的财务报告是否适当。（2）报告期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因个人事件履职受限，公司两名副总裁、独立董事、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先后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此外，公司管理人员及员工离职者较多，对公司治理及公司经营管理工作造成诸多不利影响。由于公司缺乏完整的组织架构以保证内部控制的有效运行，而内部控制失效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而且具有广泛性。鉴于公司内部控制失效，可能存在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对此我们设计了针对性的审计程序，包括执行了更多的从众和股份外部直接提供的审计证据（如询证函）、对存货实施较大比例的监盘等审计程序作为重要余额或发生额认定的判断基础。截至报告日，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未达到我们设定的期望值。公司内部控制的失效及我们执行

			相关审计程序的结果不足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提供基础。(3) 众和股份对纺织印染板块相关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其他资产分别计提减值准备 49,706.14 万元、计提员工安置费用 2,901.74 万元。相关处理是以公司剥离纺织印染板块资产的计划为基础的, 由于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通过公开方式挂牌转让, 连续三次挂牌均未征集到购买意向方, 资产处理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该事项处理是否适当。
002122	天马股份	普华永道中天	(1) 预付款项的商业实质: 如附注四(4)所述, 于 2017 年 12 月末, 天马股份与深圳东方博裕贸易有限公司(“东方博裕”)签订了一系列合同采购钢材及机器设备, 并于采购合同签订后的三天内全额支付预付款项共计人民币 5.666 亿元, 其中预付钢材款人民币 4.6 亿元, 预付机器设备款人民币 1.066 亿元, 采购合同中没有约定交货时间。管理层后又提供了天马股份与东方博裕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签订的补充协议, 约定交货日期为 2018 年 9 月 30 日前。东方博裕为天马股份 2017 年度新增供应商, 此前与天马股份没有发生过任何交易。此外, 天马股份以往与其他供货商采购时, 一般按照货物的到货情况分期付款, 且交货期一般为 3 个月, 与东方博裕的上述采购合同约定明显不同。我们对比了天马股份下属轴承生产厂家及机床生产厂家(即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天马股份处置其他轴承生产厂家之后现存采用钢材作为生产原料的子公司)于 2017 年度全年的钢材采购金额共计人民币 1.99 亿元, 远低于上述预付给东方博裕的钢材采购金额人民币 4.6 亿元。截至本报告日止, 天马股份采购的钢材及机器设备尚未到货。此外, 于 2018 年 1 月 2 日, 天马股份的全资子公司喀什耀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耀灼”)又向东方博裕支付了 1 亿元, 计入“预付款项”科目。截至本报告日止, 管理层尚未对下述事项提供合理的解释及支持性资料以说明预付东方博裕款项的商业实质: ①向东方博裕预付的钢材采购款远大于天马股份 2017 年度全年实际钢材采购额的理由, 而管理层亦未有提供能支持上述钢材采购额的、经适当管理层批准的相关产品的未来生产及销售计划; ②向东方博裕采购钢材和机器设备约定 9 个月的交货期, 远长于与天马股份与其他供货商约定 3 个月交货期、且在货物约定交付前 9 个月已经全额预付货款的理由; ③对于东方博裕这一本年度新增供应商, 管理层在签订采购合同并全额预付共计人民币 6.666 亿元货款前, 没有对其背景情况、财务状况、信用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查以评估其信用风险的理由; ④管理层没有提供 2018 年 1 月 2 日支付的人民币 1 亿元预付款项的付款审批文件。由于受到上述范围

		限制，就以下各项我们无法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执行替代性程序：①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截至该日上年度上述交易及预付款项及于 2018 年 1 月 2 日支付的额外预付款项的商业理由及商业实质，以及采购交易和预付款项余额的发生、准确性、完整性及可回收性；②上述交易的影响是否已于合并财务报表中适当记录并予以披露，包括对合并资产负债表中预付款项的账面值、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的潜在影响。（2）对投资基金的合并的相关审计工作：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天马股份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包括了一家子公司杭州天马诚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马诚合”）的合并财务报表，其反映在天马股份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产、负债与损益包括货币资金人民币 0.03 亿元、预付款项人民币 0.12 亿元、其他应收款人民币 0.01 亿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人民币 15.47 亿元（详见下文）、其他非流动资产人民币 0.23 亿元、其他应付款人民币 0.21 亿元、其他非流动负债人民币 11.63 亿元、管理费用人民币 0.14 亿元、财务费用人民币 0.44 亿元、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0.36 亿元、以及净亏损人民币 0.93 亿元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人民币 1.45 亿元。管理层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前两天）确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将天马诚合纳入天马股份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因此未及时向我们提供天马诚合及其下属子公司喀什诚合基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基石”）财务报表的明细账目及大部分相关的会计资料，导致我们无法对天马诚合的合并财务报表执行相关的审计工作。另外，天马诚合于 2017 年 5 月以现金人民币 16.61 亿元收购了喀什基石 99.99% 的股份。喀什基石有 56 家被投资企业，在其以及天马股份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均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收购前，喀什基石由天马股份第一大股东徐茂栋控制。管理层提供了喀什基石与其中 53 家被投资单位的投资协议，其中 51 家被投资企业的投资协议规定喀什基石有权向被投资企业派驻董事。管理层解释喀什基石实际未对该 51 家被投资企业派驻董事，因而未对该 51 家被投资企业的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故不把该 51 家被投资企业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并以权益法进行核算。针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评估，我们抽选了其中 14 家比较重大的被投资企业（全部为上述 51 家中的企业），以公允价值核算的账面余额合计人民币 13.55 亿元，占天马股份合并财务报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的 88%，其因公允价值变动而反映在 2017 年度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共计人民币 1.38 亿元。我们对管理层提供的这 14 家被投资企业账面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13.55 亿元（其因公允价值变动而反映在 2017 年度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共计人民币 1.38 亿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评估中所使用的相关参数提出质疑，但未取得管理层的合理解释。截至本报告日止，管理层尚未提供以下资料：①天马诚合及喀什基石相关的会计资料；②根据投资协议喀什基石有权对其名下 51 家被投资企业派驻董事而实际未派驻董事的原因及支持性资料；③喀什基石名下剩余 3 家被投资企业
--	--	---

		业的投资协议；④按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的上述 14 家企业公允价值评估中所使用的相关参数的合理解释。由于受到上述范围限制，就以下各项我们无法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执行替代性程序：①反映在天马股份合并财务报表中有关天马诚合(含喀什基石)财务报表项目的发生、准确性、完整性及可回收性，以及相关财务报表科目是否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予以适当披露；②对 51 家喀什基石有权派驻董事的企业作为长期股权投资以权益法进行核算还是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③未提供投资协议的 3 家喀什基石名下的被投资企业应作为长期股权投资以权益法进行核算还是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④如上述 2 与 3 段中所述共 54 家被投资企业应该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其中 14 家账面价值合共为人民币 13.55 亿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因公允价值变动而反映在 2017 年度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共计人民币 1.38 亿元)的公允价值评估的合理性。(3) 投资款的商业实质：根据喀什耀灼与北京朔赢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朔赢”)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签订的合作投资意向书(“投资意向书”)，喀什耀灼拟通过向北京朔赢增资的方式，以北京朔赢作为投资平台，再行投资于某商业银行，从而达到喀什耀灼间接投资某商业银行的目的。2017 年 12 月，喀什耀灼向北京朔赢合计支付了投资款人民币 1.1 亿元，计入“其他应收款”。根据投资意向书约定，如在投资意向书签订 90 日内未能增资，北京朔赢向喀什耀灼全额返还人民币 1.1 亿元。截至本报告日止，该增资尚未完成，人民币 1.1 亿元投资款已逾期但尚未收回，喀什耀灼与北京朔赢也没有签署还款协议。我们发现，北京朔赢的公司电子邮箱后缀与天马股份第一大股东徐茂栋所控制的一家注册在北京的公司一致。尽管如此，管理层确认天马股份与北京朔赢并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报告日止，管理层尚未对下述事项提供合理的解释及支持性资料以说明上述投资款的商业实质：①该投资事项及该笔投资款的商业理由及商业实质，以及对该逾期未收回投资款的可收回性评估；②若北京朔赢与天马股份不存在关联关系，北京朔赢的公司电子邮箱后缀与天马股份第一大股东的关联公司存在上述关联情况的合理解释。由于受到上述范围限制，就以下各项我们无法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执行替代性程序：①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上述交易及其他应收款余额的商业理由及商业实质、发生、准确性、完整性及可回收性；②上述交易的影响是否已于合并财务报表中适当记录并予以披露，包括对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其他应收款的账面值、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的潜在影响，以及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关联方交易及余额的完整性及准确性。(4) 已撤销并收回的投资款的商业实质：根据天马股份的全资子公司喀什耀灼与北京天瑞霞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天瑞霞光”)签订的增资协议，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喀什耀灼向天瑞霞光支付投资款人民币 1 亿元，计入“长期股权投资”。2017 年 9 月 28 日天瑞霞光与喀什耀灼又签订了撤资协议，并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返还喀什耀灼人民币 1 亿元。根据撤资
--	--	--

			协议，撤资原因为签订合同后的客观条件发生变化，致使原合同目的无法达到，继续履行已无必要。我们进行的背景调查结果显示，天瑞霞光的注册地址与天马股份在北京的办公地址一致。天瑞霞光的公司电子邮箱后缀与天马股份第一大股东徐茂栋所控制的一家注册在北京的公司一致。尽管如此，管理层确认天马股份与天瑞霞光并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报告日止，管理层尚未对下述事项提供合理的解释及支持性资料以说明上述已撤销并收回的投资款的商业实质：①该笔投资款在一个月内撤资的商业理由；及②若天瑞霞光与天马股份不存在关联关系，天瑞霞光的办公地址及其公司电子邮箱后缀与天马股份及其第一大股东的关联公司存在上述关联情况的合理解释。由于受到上述范围限制，就以下各项我们无法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执行替代性程序：①该笔已撤销并收回的投资款的商业理由及商业实质；及②上述交易的影响是否已于合并财务报表中适当记录并予以披露，包括关联方交易的完整性及准确性以及对合并现金流量表的潜在影响。
002427	ST 尤夫	众华	（1）涉及诉讼纠纷案件：①如财务报表附注 11.4 所述，资产负债表日后尤夫股份已收到法院送达的 16 起案件的诉讼资料。包括 12 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涉及诉讼本金 54,320.00 万元，其中公司作为单独借款人被起诉案件 3 起，涉及诉讼本金 3,000.00 万元、作为共同借款人被起诉案件 7 起，涉及诉讼本金 20,820.00 万元，作为担保人被起诉案件 1 起，涉及诉讼本金 27,500.00 万元，作为商票出票人被起诉案件 1 起，涉及诉讼本金 3,000.00 万元；4 起为金融借款纠纷，涉及诉讼本金 30,041.40 万元。经公司内部核查，法院送达的 12 件民间借贷纠纷涉及的协议、合同均未查询到相关用印流程、记录，公司印章保管人未在所涉合同签署时间段在相关合同上盖章。除（2018）沪 01 民初 288 号中作为原告的丁红的 5,000.00 万元借款本金于 2018 年 1 月 2 日进入尤夫股份银行账户，其他涉诉民间借贷资金均未进入尤夫股份银行账户。②如财务报表附注 11.4 所述，从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网等网上查询到的公开信息显示，资产负债表日后尤夫股份涉及另外 9 起案件纠纷，尤夫股份表示公司未收到法院送达的相关诉讼资料。截至审计报告签发日，上述 16 起诉讼案件尚处于审理阶段，通过网站查询了解到的其他案件信息有限，无法得知其他案件的具体情况。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相关诉讼纠纷的真实性、准确性，尤夫股份是否还存在其他潜在纠纷，以及前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2）涉及大宗贸易及资金往来的事项：①如财务报表附注 12.2 所述，尤夫股份 2017 年度与 5 家公司发生大宗贸易确认销售收入 44,767.31 万元、确认销售成本 44,651.28 万元；2017 年度尤夫股份及原下属子公司江苏尤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与 4 家公司共发生资金流出 8.27 亿元，期末已收回；尤夫股份未将前述公司识别为关联方。

			我们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交易的真实目的和性质、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前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②如财务报表附注 12.3 所述，尤夫股份因与上海祈尊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祈尊）发生大宗贸易业务开具给上海祈尊商业承兑汇票 37,761.90 万元。之后，双方变更支付方式，以现金支付，形成应收上海祈尊 37,761.90 万元。截至本审计报告签发日，上海祈尊尚未将商业承兑汇票返还给尤夫股份。我们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交易的真实目的和性质、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前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③如财务报表附注 11.7 所述，资产负债表日后，尤夫股份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州尤夫高性能纤维有限公司的活期存款 60,000.00 万元发生对外划款，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尤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定期存款 3 亿元在 2018 年 1 月 24 日解活后即发生对外划款。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该资金支付的真实用途及性质，以及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3）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事项如财务报表附注 11.6 所述，尤夫股份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80264]），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财务报告签发日，该立案调查尚未有结论性意见。
300063	天龙集团	天职国际	（1）天龙集团之子公司北京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品众互动”）2017 年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433,872,732.73 元、子公司北京吉狮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狮互动”）2017 年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16,419,935.58 元。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我们尚未收到应收账款的回函，也无法对上述应收账款的期末余额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鉴于对该等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公司上述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准确性，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调整。（2）天龙集团之子公司品众互动存在通过媒体代理商向媒体投放广告收入 104,196,997.51 元、媒体采买成本 118,855,268.38 元、代理商返利收入 19,362,631.83 元。该项业务的返利比例及毛利率高于公司同期直接向同一媒体投放广告获取的的返利比例及毛利率，对该项事项的异常毛利率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3）天龙集团之子公司北京煜唐联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唐联创”）、子公司品众互动、子公司吉狮互动未能提供资产负债日后会计账簿、会计凭证等相关资料，我们无法对上述公司 2017 年度的营业成本、期间费用是否存在跨期以及 2017 年度营业成本、期间费用的完整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4）由于上述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 1-3 项所述问题，导致煜唐联创是否达到业绩承诺以及根据天龙集团与程宇等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的超额业绩奖励条款计提的超额业绩奖励的准确性无法判断，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5）天龙集团账面对煜唐联创核算的

			商誉金额 1,147,992,960.52 元、期末煜唐联创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554,916,907.30 元，天龙集团进行了期末商誉减值测试，结论认为上述煜唐联创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为 1,389,486,806.45 元，经测算上述商誉应计提减值准备 313,423,061.37 元。我们对天龙集团提供的商誉减值测试的相关资料执行了复核等必要的审计程序，但无法对商誉减值测试所依据的业绩增长假设的合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商誉减值测试结论的适当性，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300104	乐视网	立信	(1) 涉及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事项。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应收账款”及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9、其他应收款”所述，公司对预计无法偿还的除关联方以外的其他单项金额重大及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公司没有提供其计提比例的具体依据，亦没有提供上述剩余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评估的充分的证据。期末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广告款余额 42,780.63 万元，公司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在审计过程中，我们无法就上述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的计提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通过实施函证程序获取有效的证据，也无法对上述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实施替代审计程序。因此我们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相关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余额及坏账准备项目做出调整。(2) 涉及无形资产减值的事项。公司期末对无形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5、无形资产”。在审计的过程中，我们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证据对减值迹象出现的时点做出判断。此外，由于如“四、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所述公司的一系列方案正在推进和实施中，尚未完成，因此我们无法对其中涉及的收入预测的合理性做出判断。(3) 涉及应付账款的事项。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7、应付账款”所述，公司期末应付账款-服务商余额中包含已发生未结算的成本费用的暂估金额。公司未能就这些成本费用的暂估依据提供充分的证据。我们未能通过实施函证、截止测试等程序获取到充分、适当的证据，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相关的应付账款和成本费用项目做出调整。

300023	宝德股份	立信	(1) 未决诉讼事项：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二)1”所述，宝德股份子公司庆汇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汇租赁）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事项。我们未能对上述未决诉讼事项应计提预计负债的最佳估计数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实施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因上述未决诉讼事项对财务报表做出调整，也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2) 风险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事项：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庆汇租赁风险资产原值金额为 559,980.57 万元，风险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 8,669.15 万元，风险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占风险资产原值金额的比例为 1.55%。我们未能对上述风险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的充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实施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因风险资产减值准备是否计提充分对财务报表做出调整，也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	------	----	---

行业审计费用总数及平均数

表六：行业审计费用总数及平均数（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行业	已披露年报审计的上市公司数	审计费用合计 (单位：万元)	平均审计费用(单位：万元)
农、林、牧、渔业	43	4,696.00	109.21
采矿业	75	25,425.10	339.00
制造业	2219	239,867.54	108.1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7	20,473.04	191.34
建筑业	99	25,769.78	260.30
批发和零售业	163	24,760.49	151.9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9	19,606.63	198.05
住宿和餐饮业	9	1,013.50	112.6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47	26,186.32	106.02
金融业	80	109,106.02	1,363.83
房地产业	130	21,084.09	162.19
租赁和商业服务业	50	7,877.92	157.56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5	3,602.00	80.0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4	4,236.80	96.2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	76.89	76.89
教育	3	340.00	113.33
卫生和社会工作	9	1,698.00	188.67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8	8,126.38	140.11
综合	22	2,285.00	103.86
合计	3503	546,231.50	155.93

参与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收费情况

就审计市场份额进行分析，我们发现以审计上市公司数目占比作为标准，排名前十的均为本土会计师事务所，其中立信以审计 572 家上市公司位居榜首，占市场份额的 16.46%。第二名是天健，第三名是瑞华。以审计收费总额占比作为标准，普华永道以 27.61% 的市场份额位居第一，其次是立信和安永华明。

表七：参与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收费情况（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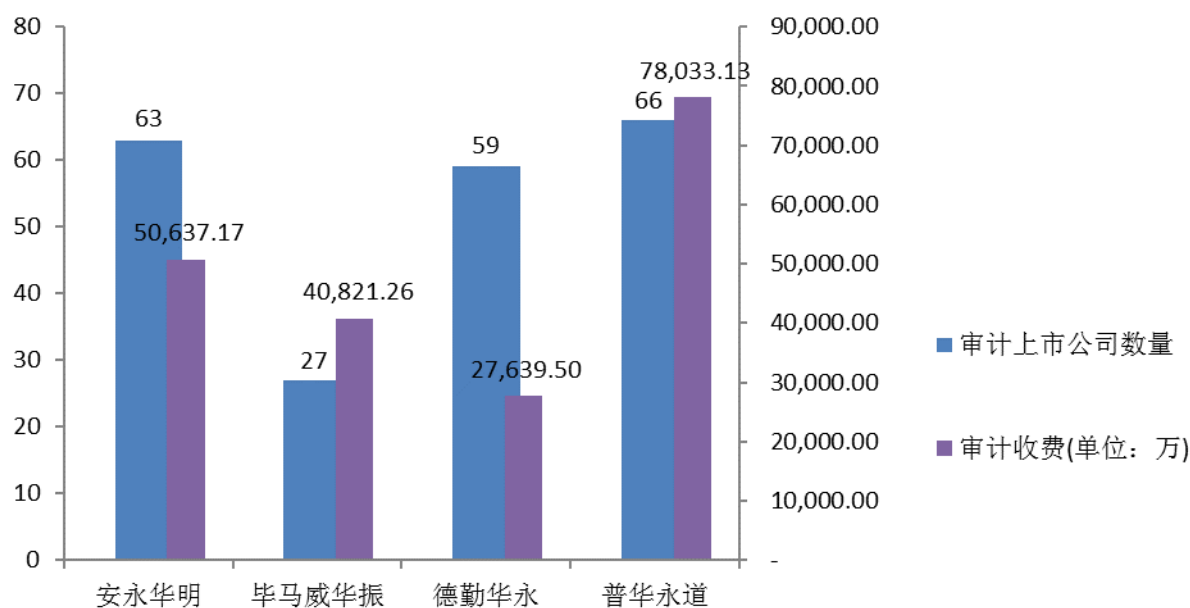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2017 年审计上市公司年报数量	审计收费 (单位：万)	审计意见					市场份额% (以审计上市公司数目为依据)	市场份额% (以审计收费总和为依据)
			标准无保留意见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带持续经营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保留意见	无法表示意见		
安永华明	63	50,637.17	63	—	—	—	—	1.80%	9.27%
北京天圆全	9	1,038.00	9	—	—	—	—	0.26%	0.19%
北京兴华	36	3,107.00	36	—	—	—	—	1.03%	0.57%
北京永拓	19	1,300.00	19	—	—	—	—	0.54%	0.24%
北京中证天通	10	959.00	10	—	—	—	—	0.29%	0.18%
毕马威华振	27	40,821.26	27	—	—	—	—	0.77%	7.47%
大华	228	21,351.66	218	4	2	3	1	6.51%	3.91%
大信	137	12,434.82	130	2	2	3	—	3.91%	2.28%
德勤华永	59	27,639.50	59	—	—	—	—	1.68%	5.06%
福建华兴	34	2,930.80	32	—	1	—	1	0.97%	0.54%
广东正中珠江	90	11,302.80	89	—	1	—	—	2.57%	2.07%
华普天健	110	11,245.36	110	—	—	—	—	3.14%	2.06%
江苏公证天业	54	4,161.04	53	—	—	1	—	1.54%	0.76%
江苏苏亚金诚	19	2,334.00	18	1	—	—	—	0.54%	0.43%
立信	577	67,869.49	555	10	6	3	3	16.47%	12.43%
立信中联	6	1,118.00	6	—	—	—	—	0.17%	0.20%
利安达	17	1,253.00	14	—	1	2	—	0.49%	0.23%
普华永道中天	66	78,033.13	63	—	1	1	1	1.88%	14.29%
瑞华	339	39,840.03	331	1	5	1	1	9.68%	7.29%
山东和信	40	3,944.00	38	1	1	—	—	1.14%	0.72%

上会	34	3,216.29	33	-	-	-	1	0.97%	0.59%
四川华信(集团)	29	3,099.49	27	1	-	1	-	0.83%	0.57%
天衡	58	6,100.00	57	-	-	1	-	1.66%	1.12%
天健	394	44,212.15	384	6	2	2	-	11.25%	8.09%
天职国际	116	10,839.40	114	-	1	-	1	3.31%	1.98%
希格玛	31	2,438.70	29	1	1	-	-	0.88%	0.45%
信永中和	218	22,851.06	211	2	2	3	-	6.22%	4.18%
亚太(集团)	29	3,030.00	21	3	-	4	1	0.83%	0.55%
致同	178	22,683.55	173	1	1	2	1	5.08%	4.15%
中汇	58	5,046.82	54	-	1	2	1	1.66%	0.92%
中勤万信	35	2,877.50	31	1	2	-	1	1.00%	0.53%
中审华	29	2,252.00	27	1	-	1	-	0.83%	0.41%
中审亚太	7	485.00	7	-	-	-	-	0.20%	0.09%
中审众环	123	11,611.99	120	2	-	1	-	3.51%	2.13%
中天运	37	4,441.80	37	-	-	-	-	1.06%	0.81%
中喜	35	3,445.00	32	-	-	3	-	1.00%	0.63%
中兴财光华	33	3,568.80	30	-	2	1	-	0.94%	0.65%
中兴华	34	3,330.00	33	-	-	-	1	0.97%	0.61%
中准	19	1,650.00	18	-	-	-	1	0.54%	0.30%
众华	66	5,731.90	63	-	-	1	2	1.88%	1.05%
总计	3,503	546,231.50	3381	37	32	36	17	100.00%	100.00%

四大会计师事务所 2017 年度审计收费及市场占比分析

表八：四大会计师事务所 2017 年度审计收费及市场占比（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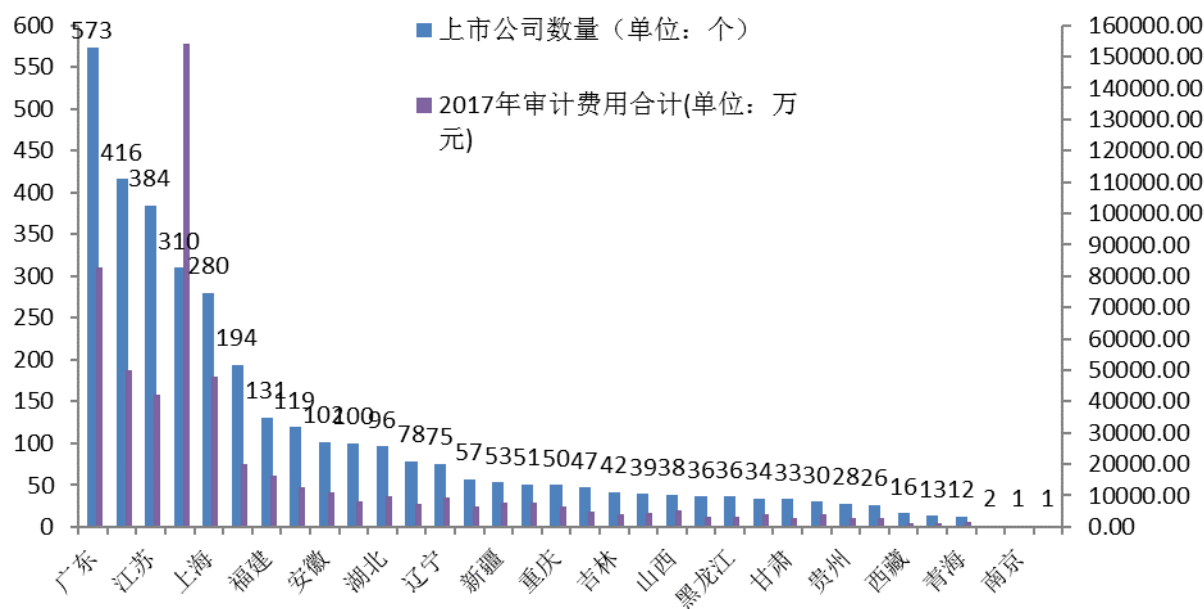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审计上市公司数量(单位：个)	审计收费(单位：万)	市场份额(以审计上市公司数量为依据)	市场份额(以审计收费为依据)
安永华明	63	50,637.17	1.80%	9.27%
毕马威华振	27	40,821.26	0.77%	7.47%
德勤华永	59	27,639.50	1.68%	5.06%
普华永道	66	78,033.13	1.88%	14.29%
总计	215	197,131.06	6.13%	36.09%



图二

各省市上市公司总数分析

就上市公司数目而言，广东（573）、浙江（416）、江苏（384）、北京（310）和上海（280）位居前五；就审计费用总计而言，北京（154,143.05 万元）、广东（82,742.07 万元）、浙江（50,100.20 万元）、上海（47,936.38 万元）、江苏（41,997.21 万元）分列前五。（见图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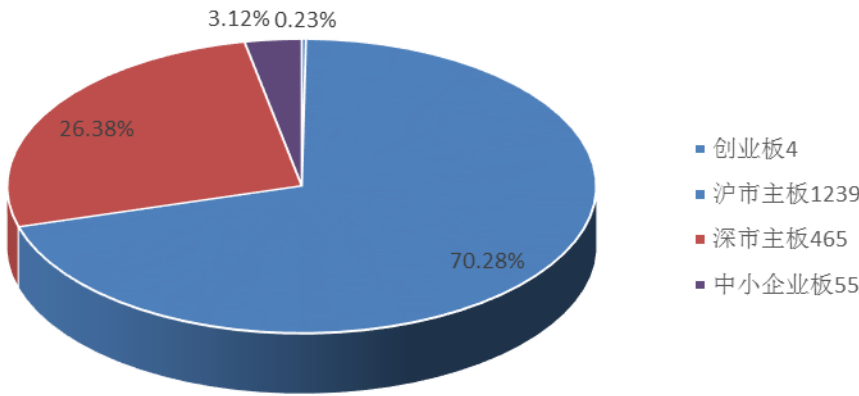


图三

更多年报审计的详细信息请参见本报附件 1《2017 年年报审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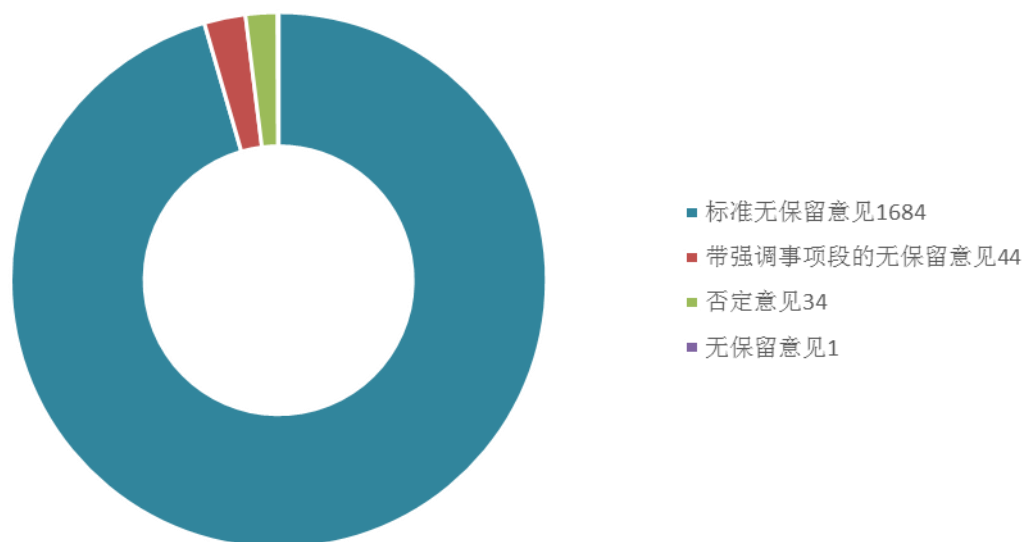
二、内部控制审计情况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40 家事务所共为 1763 家上市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其中，沪市主板 1239 家，深市主板 465 家，中小企业板 55 家，创业板 4 家。（见图四）



图四

从审计报告意见类型看，1729 家上市公司被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34 家上市公司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在 1729 家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中，有 44 家被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见图五）



图五

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无保留意见内控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

表九：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无保留意见内控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会计师事务所	备注
600301	ST 南化	瑞华	注册会计师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由于南化股份公司自 2013 年 9 月起全面停产并实施整体搬迁工作, 2015 年 12 月 9 日股东大会通过终止搬迁的决定, 2017 年度未发生生产业务, 无正常原材料采购业务, 只有少量的贸易采购和销货业务, 故注册会计师未对生产管理、原料采购内部控制活动的有效性进行测试, 对于销售皆理受业务限制, 也只进行了有限的测试, 子公司南宁绿洲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因建设用地未能及时交付, 工程建设基本处于停滞状态, 因此对其业务循环内部控制活动的有效性也未进行测试。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736	苏州高新	立信	注册会计师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注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文件规定, 苏州高新可豁免对 2017 年度被并购企业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苏州高新公司以 2017 年 5 月 31 日为购买日取得苏州东菱振动试验仪器有限公司 73.53% 股权, 注册会计师未将该被并购企业纳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的范围。
600319	亚星化学	瑞华	注册会计师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因废水超标排污问题被环保部门罚款, 公司已经采取相关治理措施, 本段内容不影响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905	厦门港务	致同	注册会计师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石狮市华锦码头储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华锦码头”) 在厦门港务公司完成股权收购后才纳入厦门港务公司控制范围。根据中国证监会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发布的《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问题解答》中指导精神, 厦门港务公司未将华锦码头纳入 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评价范围。 我们认为厦门港务公司未将华锦码头纳入 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评价范围符合证监会有关法规的规定。我们相应的未将华锦码头纳入内部控制审计的范围。这种情况不构成审计范围受到限制。
600570	恒生电子	天健	注册会计师提醒本报告使用者关注, 恒生电子公司之子公司杭州恒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网络技术公司) 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 ((2016)123 号), 该处罚决定书决定“没收杭州恒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违法所得 109,866,872.67 元, 并处以 329,600,618.01 元罚款。”网络技术公司已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收到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行政裁定书 ((2017)京 0102 行审 87 号), 裁定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2016)123 号) 准予强制执行。网络技术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8 日收到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及执行裁定书 (文号均为 (2018)京 0102 执 2080 号), 网络技术公司逾期不履行前述行政裁定书确定的义务,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将依法强制执行。截至本报告出具日, 网络技术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已被冻结。 基于上述行政处罚事项, 网络技术公司 2015 至 2016 年度累计预提罚没支出 439,467,490.68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余额为 -421,274,268.75 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 网络技术公司已缴纳上述罚没款 23,121,028.61 元, 尚未缴纳余额为 416,346,462.07 元, 且未来存在因未及时足额缴纳而被加处罚款的可能性, 网络技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603007	花王股份	瑞华	注册会计师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文件规定, 花王股份公司可豁免对 2017 年度被并购企业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 注册会计师亦未将该等被并购企业纳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的范围。
600422	昆药集团	中审众环	注册会计师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如昆药集团董事会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所述, 昆药集团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本期新收购了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 并将上述三家公司纳入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根据中国证监会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发布的《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问题解答》(2011 年第 1 期) 的相关豁免规定: “公司在报告

			年度发生并购交易的,可豁免本年度对被并购企业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上述三家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未包含在本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和审计范围内。
600744	华银电力	信永中和	注册会计师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华银电力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的湖南分公司一套人马两块牌子,与控股股东在人员、机构方面未实现相互独立。由于华银电力公司和中国大唐集团公司湖南分公司存在业务同质性,公司控制环境存在缺陷。华银电力公司一直关注控股股东在湖南地区电力资产的经营状况和证券市场变化情况,积极促成控股股东在湖南地区的优质电力资产逐步注入公司,减少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将其在湖南地区的优质电力资产在符合 相关条件时注入公司。2015 年度,华银电力公司通过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购买中国大唐集团公司持有的大唐湘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93%的股权、大唐华银张家界水电有限公司 35%的股权及大唐耒阳发电厂经营性资产 4 上述交易完成后,在很大程度上减少了华银电力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华银电力公司控制环境方面存在的缺陷得到了较大改进。现中闲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在湖南地区电力资产尚有: 1. 大唐石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装机容量 600MW•大唐集团参股 49%。2. 大唐衡阳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装机容量 21.9 MW。大唐集团控股 66.23%,由于大唐石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目前经营业绩不佳,不能保证持续盈利能力,大唐衡阳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规模很小,且存在股东人数分散难以确权的问题,因此上述两个资产不能满足资产注入的要求。
600369	西南证券	天健	注册会计师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2017 年 5 月 1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西南证券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 M[2017]46 号),因西南证券担任河南大食能 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 B 保荐人,在项 13 尽职调查和持续督 导过程中未勤勉尽职,致使其出具的发行保荐书、持续督淨报告等文件存在重大 遗漏: 2017 年 5 月 16 日,中国证监会对西南证券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因西南证券担任鞍山讓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财务顾问,2016 年 4 月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及重大遗漏,对重组标的公司浙江九好办公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的尽职调查过程中未勤勉尽责。因上述事项分别违反《证券法》及《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 办法》的相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对两南证券及相关责任人给予行政处罚。2018 年 3 月 23 日,中国证监会对 BT 南证券出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58 号),因西南证券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不

			完善、内部控制机制未有效执行，对西南证券采取公开谴责并责令改正的监督管理措施。上述事件发生后，西南证券对上述存在缺陷的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环节逐项自查并对缺陷进行整改，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存在缺陷的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环节正在整改过程中。
601558	*ST 锐电	中汇	注册会计师提醒报告使用者关注，2017 年上半年华锐风电公司总裁等 3 名关键管理人员陆续离职，对华锐风电公司稳定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000792	盐湖股份	瑞华	作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注册会计师注意到盐湖股份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2017 年 2 月 14 日，盐湖股份子公司厂区 VCM 车间精馏单元在进行中检修作业时发生火灾事故，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根据消防部门出具的鉴定结果，此次火灾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282.42 万元。2017 年 6 月 28 日，盐湖股份化工分公司乙炔厂发生乙炔煤炸事故，造成 4 人死亡，经青海省海西州人民政府生产安全事故调查组认定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282.10 万元。
600242	中昌数据	中审众环	注册会计师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文件规定，中昌公司可豁免对 2017 年度被并购企业一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我们亦未将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纳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的范围。本段内容不影响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318	新力金融	华普天健	注册会计师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如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所述，存在以下缺陷： 公司控股子公司未按照公司制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安徽省东方金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淮南市荣胜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公司的融资租赁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9 号）《关于对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 2017 年 3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皖证调查通字 1711 号），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2017 年 3 月，公司成立专项小组开展自查自纠工作，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发布《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中指出的六安淮南两项目的自查情况说明》，说明

			融资租赁应收款逾期未按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计提坏账准备的项目情况及对发现问题的整改措施。 2017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安徽证监局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7]4 号），公司 2015 年年报虚增收入和利润、未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信息披露义务和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披露不准确。
600881	亚泰集团	中准	亚泰集团董事会 2016 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所述，亚泰集团于 2016 年收购了亚泰（大连）预制建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收购公司”），并将其纳入了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问题解答》（2011 年第 1 期，总第 1 期）的相关豁免规定，亚泰集团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有效性进行评价时，未将被收购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包括在评价范围内。同样地，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实施意见》的相关指引，注册会计师对亚泰集团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执行审计工作时，也未将被收购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包括在审计范围内。注册会计师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
000691	亚太实业	利安达	注册会计师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1、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于银行账户使用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财务部未定期检查银行账户开设及使用情况，对不需要使用的账户未及时清理销户。未及时对银行账户按照企业信息资料进行变更，导致银行账户无法正常查询。无法按照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定期对公司银行存款日记账与银行对账单对账。2、对于长期挂账的债权债务未及时清理。3、固定资产管理不到位。企业内控手册中资产管理循环缺少折旧与摊销和减值测试流程。固定资产购入的审批手续执行不到位，验收和出入库单存在后补现象。存放于海口的不使用车辆未及时处理。本段内容不影响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636	*ST 爱富	立信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文件规定，三爱富公司可豁免对 2017 年度被并购企业广州市奥威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我们亦未将该被并购企业纳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的范围。本段内容不影响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603227	雪峰科技	大华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雪峰科技 2017 年度存在违反标准实施爆破作业自行销毁火工品、施工过程中未能做到持证上岗及内部调用硝酸铵的情况，此行为违反《爆破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和管理要求》（GA990— 2012）、《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53 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的通知》（国办发[2002] 52 号）的相关规定。已被主管机关进行处罚并进行了整改。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603222	济民制药	天健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问题解答》（2011 年第 1 期）第四条的规定，公司在报告年度发生并购交易的，可以豁免本年度对被并购企业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济民制药公司 2017 年并购的子公司鄂州二医院有限公司未包括在本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和审计范围内。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931	中关村	中兴华	1、 中关村公司下属药品生产企业的成本核算中，对工资费用、制造费用的分配采用人工工时法进行分配。但 2016 年并购的多多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多药业），对生产成本核算中的工资费用、制造费用的分配是以多多药业年初的《年度经理办公生 产计划会议》确定的全年生产计划倒算的分配系数作为分配标准，由此导致各产昂的费用分配标准在各年度间均发生变动。多多药业未按中关村公司的统_会计政策执行，且此方法与《企业产品成本核算制度（试行）》的规定不一致，并影响各产品单位成本在年度间的可比性。 且多多药业按上述分配系数进行月度分配时，未将当月的分配差异在当月分配完毕，而采取了将差异累积至年末一次性进行分配的方法进行核算。该核算方法与《企业产品成本核算制度（试行）》的规定不符。由此造成多多药业每年 12 月的单位生产成本不正常，个别产品单位成本出现了红字的情况。2017 的全年累积差异 2,466,635.45 元，根据多多药业按月分配的要求经重新计算，其影响本年销售成本少计 484,242.18 元，影响期末产成品成本多计 484,242.18 元。因涉及年初数也存在这个问题，中关村公司未调整 2017 年年度会计报表。上述差异占多多药业期末库存商品 19,621,594.57 元的 2.47%，占多多药业当年净利润 54,933,099.77 元的 0.88%，资产总额 293,293,235.32 元的 0.17%。占中关村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 43,564,843.64 元的 1.11%，按投资比例计算，影响中关村公司的净利润为 246,963.51 元，占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4,261,579.23 元的 1.73%。 2、 公司下属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素制药），2017 年开始使用浪潮 GS6.0 软件，对药品的物流、生产过程进行管理、核算，月末利用其导出的相关数据，再导入至金碟 EAS 财务核算软件完成会计核算。根据我们的审计，发现华素制药

			2017 年 9 月由于导入的涉及生产、库存商品的相关核算数据不完整（记录数有默认限制），而华素制药的审核也未能及时发现，从而导致其 9 月的财务核算数据不准确（财务结算成本是按金蝶软件中的相关生产、库存商品的数量、单价等数据计算确认的）。根据华素制药的测试由此影响 9 月销售成本少转 352,756.88 元。上述问题于 10 月发现后，华素制药以手工方式进行了补录，以消除上述差异。上述情况影响了华素制药和中关村公司三季度会计报表编制的准确性。 3、北京苏雅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雅公司）的业务为订制合同（药品的检测、试验等业务），其收入是苏雅公司以成本加成进行报价的。由于苏雅公司 2016 年新设立，没有相关的成本估算资料，也没有建立相关的成本估算操作要求等原因，造成对成本项目未能按预期的预期消耗进行测算。2016 年苏雅公司在成本估算中没有发生亏损合同。但 2017 年结算时，出现了二个亏损合同，其中一个合同金额 896,226.42 元，亏损 853,138.54 元的情况。占苏雅公司当年销售收入 3,258,717.94 元的 26.18%，占苏雅公司当年净利润-3,162,587.70 元的 26.98%。由此影响苏雅公司和中关村公司年度间损益核算的准确性。
600537	亿晶光电	信永中和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如亿晶光电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 评价报告中所述，亿晶光电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甬证调查字 2017008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证监会已对亿晶光电公司立案调查。截止审计报告日，案件尚无结 果。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236	桂冠电力	信永中和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桂冠电力公司和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大唐集团广西聚源电力有限公司在人员、机构方面未实现相互独立，且存在业务同质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275	*ST 昌鱼	中勤万信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公司主营业务基本停滞，部分内部控制制度由于无相关实际业务发生无法测试其运行有效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745	闻泰科技	众华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尽管闻泰科技设计了合理的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但在执行过程中存在原管理层及个别子公司未按规定决策程序执行、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2017 年 1 月 5 日, 闻泰科技的子公司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徐州中茵)与关联方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苏州中茵, 现更名为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 约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 徐州中茵向苏州中茵的借款, 借款利率由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4.35%改为年利率 11.15%, 借款期限展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徐州中茵向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借款账面余额为 692,041,836.92 元, 全年合计计息为 85,707,234.98 元。根据公司七届十一次董事局决议, 从 2011 年 1 月 1 日起, 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借款, 一律按银行同等利率计提支付利息。2017 年度根据上述关联方借款协议计提的关联方借款利息超过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的部分金额为 52,769,113.34 元, 根据《关联交易制度》, 上述关联借款应提交董事会予以审议。但子公司负责人未就上述关联借款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上述关联借款未及时履行审批程序, 子公司负责人也未向公司现任管理层汇报相关情况。闻泰科技的子公司徐州中茵的上述关联交易违反了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 导致公司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现任管理层拟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提交董事会审议等补救措施并通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601212	白银有色	北京永拓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注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问题解答》(2011 年第 1 期, 总第 1 期)的相关豁免规定, 白银有色公司可豁免对 2017 年度被并购企业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 我们亦未将该并购企业纳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的范围。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515	海航基础	中审众环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报告期内, 海航基础存在工程合同管理不善、工程管理效率不高的情形。我们关注到海航基础管理层已经识别出上述缺陷, 并采取了适当的整改措施, 且已如实反映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中。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654	*ST 中安	大华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2016 年 12 月 22 日, 中安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 沪证专调查字 20161102 号), 因中安消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中安消立案调查: 2018 年 1 月 15 日, 中安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8]8 号)。截至本审计报告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行政处罚决定尚未下达。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984	建设机械	希格玛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报告期内贵公司的子公司自贡天成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成机械”)未经审批,将贵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变更为增资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并购买固定资产的募集资金 2,498.28 万元用作偿还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以上事项,天成机械已于报告期内将未经审批使用的募集资金转回了募集资金账户。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603555	贵人鸟	天健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如贵人鸟公司 2017 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中所述,贵人鸟公司内部控制存在以下章要缺陷:(一)贵人鸟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对经销商提供资金支持,主要用于经销商偿还到期金融机构债务和兑付到期商业承兑汇票。贵人鸟公司对上述资金支持的审批未明确管理层和治理层的权限,也未对上述资金支持制定风险评估内控制度:(二)贵人鸟公司根据经销商的申请提供应收账款临时信用额度,但临时信用额度的审批未明确管理层和治理层的权限,也未对应收账款临时信用额度制定风险评估内控制度,导致应收账款临时信用额度金额较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912	*ST 天化	四川华信(集团)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泸天化全资子公司宁复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大化肥项目于 2014 年 5 月投料试生产,2015 年 12 月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并预转固定资产。截止 2017 年财务报告报出日,尚未办妥工程竣工财务决算。未及时办妥竣工财务决算,说明公司工程结算及财务决算执行不到位,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影响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应付账款以及利润表(即固定资产折旧)准确性,但对 2017 年度财务报告无重大影响。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566	海南海药	天健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报告使用者关注,海南海药公司 2017 年 11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调查通知书》(琼证调查字 2017031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海南海药公司立案调查。截至本审计报告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海南海药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的事项尚在调查过程中。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670	盈方微	亚太(集团)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报告使用者关注,盈方微合并财务报表中应从 HIGH SHARP ELECTRONIC LIMITED(以下简称 HIGH SHARP)收取的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 14,211.89 万元,计提的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13,561.89 万元:盈方微考虑了如财务报表附注六 3 所述相关款项回收的不确定性,判断 HIGH SHARP 应收款项可收回性低,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财务报表附注四、11 所述方法,扣除 HIGH SHARP 关联公司深圳高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 650.00 万元后,对该笔应收账款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13,561.89 万元。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

			计意见。
000762	西藏矿业	信永中和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西藏矿业公司原董事长戴扬、原副董事长(总经理)饶琼、原董事蒋红伍分别于 2016 年、2017 年先后辞职,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西藏矿业公司董事会现有成员 6 名, 而根据西藏矿业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成员应有 9 名董事; 同时由于原总经理饶琼 2016 年 4 月辞职后, 由常务副总金国林代行总经理职责, 西藏矿业公司总经理岗位长期空缺; 原董事长戴扬 2017 年 9 月辞职后公司最终控制人西藏自治区国资委决定由金国林全面主持西藏矿业公司工作。因上述董事会成员不足及关键管理人员缺失, 或对西藏矿业公司重大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603	盛达矿业	大华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文件规定, 盛达矿业可豁免对 2017 年度被并购企业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 我们亦未将该等被并购企业纳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的范围。上述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010	美丽生态	中勤万信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如财务报告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7 (1) 所述: 贵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6 11 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编号: 处罚字[2017]72 号)截止审计报告日, 公司尚未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892	欢瑞世纪	天健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欢瑞世纪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 渝证调查字 2017031 号), 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 决定对欢瑞世纪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审计报告日, 欢瑞世纪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针对上述立案调查的结论性意见。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155	川化股份	天健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如川化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所述, 川化股份公司于 2017 年以现金购买了四川省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被收购公司), 并将其纳入 2017 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根据《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问题解答 (2011 年第 1 期, 总第 1 期)》的相关豁免规定, 川化股份公司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有效性进行评价时, 未将被收购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包括在评价范围内。同样地,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实施意见》的相关指引, 我们对川化股份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执行审计工作时, 也未将被收购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包括在审计范围内。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595	*ST 宝实	利安达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2017 年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现金购买了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和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收购公司”），并将其纳入了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问题解答》（2011 年第 1 期，总第 1 期）相关豁免规定，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有效性进行评价时，未将被收购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包括在评价范围内。同样的，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实施意见》的相关指引，我们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执行审计工作时，也未将被收购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包括在审计范围内。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626	远大控股	天衡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如远大控股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所述，远大控股之全资子公司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涉嫌操纵期货市场案，案件尚在调查中，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70% 的子公司远大石化有限公司已将 5.60 亿元扣押款划至 有关部门指定账户。上述事项表明，远大控股内部控制不能合理保证实现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之内部控制目标，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由于存在上述重大缺陷，我们提醒本报告使用者注意相关风险。本段内容不影响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的审计意见。
000893	*ST 东凌	中勤万信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报告期内，公司与股东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生多起诉讼，可能影响公司正常决策。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002517	恺英网络	天职国际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文件规定，贵公司可豁免对 2017 年度被并购企业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我们亦未将该等被并购企业纳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的范围。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600100	同方股份	信永中和	未在其上市公司公告中找到内控审计意见。
600857	宁波中百	立信	未在其上市公司公告中找到内控审计意见。
600810	神马股份	立信	未在其上市公司公告中找到内控审计意见。
600421	ST 仰帆	立信	未在其上市公司公告中找到内控审计意见。

被出具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

表十：被出具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会计师事务所	备注
------	------	--------	----

601880	大连港	普华永道中天	在内部控制审计中，注册会计师注意到大连港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1）大连港下属子公司大连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对资产减值迹象的评估或测试仅在年末进行，减值评估和测试的执行频率不够，并且在评估中没有分析这些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按照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坏账准备。（2）同时大连港财务报告流程中的期末财务报告检查也未能发现该事项。上述重大缺陷影响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计价，与之相关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失效。大连港尚未在 2017 年度完成对上述存在重大缺陷的内部控制的整改工作。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大连港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大连港管理层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
002700	新疆浩源	中勤万信	新疆浩源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根据新疆浩源公司与关联方新疆友邦数贸贸易有限公司签署的借款协议，2017 年度新疆浩源公司累计为其提供借款 170,000,000.00 元，借款年利率 4.35%，该借款已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前全部收回；2017 年度新疆浩源公司对其计提利息 2,403,821.92 元，该利息已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全部收回。根据与关联方公司新疆友邦数贸贸易有限公司签署的借款协议，新疆浩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源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29 日期间分别为其提供借款 140,000,000.00 元和 220,000,000.00 元，同期新疆友邦数贸贸易有限公司已归还上海源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元。截止 2018 年 3 月 29 日，新疆友邦数贸贸易有限公司尚欠新疆浩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源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的借款 330,000,000.00 元。上述借款行为违反了新疆浩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专项制度及其他相关规定。
600792	云煤能源	瑞华	云煤能源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1）云煤能源公司未能识别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存在的减值迹象，在估计应收款项的可收回金额时出现严重偏差，未能合理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也未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核算所认购的成都投智瑞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LP 份额的投资收益。云煤能源公司在编制财务报告时，未能对上述会计估计和会计核算进行适当的关注，导致业绩预告与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现严重偏差。（2）工商登记信息显示云煤能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云鑫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成立了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云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鹏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两个有限合伙企业，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认缴出资尚未实缴。上述认缴出资事项未履行必要的决策审批程序、未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云煤能源公司制定了投资财务管理制度，但由于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未能有效执行，可能导致无法及时、准确地确认股权投资及相应的权益。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

			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云煤能源公司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上述重大缺陷尚未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
600526	菲达环保	天健	重大缺陷是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 在本次内部控制审计中，我们注意到菲达环保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如下重大缺陷： （一）内部信息传递滞后，导致未能及时发现兰科项目大额损失并进行信息披露。菲达环保公司海外客户 Lanco Enterprise Pte. Ltd.（位于新加坡，以下简称兰科（新加坡））之母公司 Lanco Infratech Limited（位于印度，以下简称兰科基建）于 2017 年 8 月 7 日被银行申请破产清算。印度当地法院准许其在 2018 年 5 月前进行自救重整。菲达环保公司由于各部门之间信息传递滞后，导致未能及时发现该等损失并进行信息披露，上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影响了应收账款、存货、资产减值损失等报表项目的准确性，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失效。 （二）对江苏海德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海德）日常经营活动缺乏监管，导致未能及时对江苏海德出现的大额亏损采取应对措施并进行信息披露。2015 年 2 月，菲达环保公司与四名自然人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 16,450 万元的价格收购江苏海德 70% 股权。2017 年末，菲达环保公司发现江苏海德经营情况不佳，方与其经营层加强沟通，并寻求改善方案。公司对江苏海德日常经营活动未能进行持续有效的监控，导致未能及时对其出现的大额亏损采取应对措施并进行信息披露，上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影响了资产减值损失、商誉等报表项目的准确性，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失效。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菲达环保公司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在菲达环保公司 2017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本报告并未对我们在 2018 年 4 月 18 日对菲达环保公司 2017 年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产生影响。

000417	合肥百货	大华	重大缺陷是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公司对外发行单用途预付卡(储值卡)，根据商务部《单用途预付卡管理办法(试行)》制定了《百大储值卡管理办法》及相应的运行手册。对百大储值卡的管理机构、制作、销售、消费等行为做出统一规范。《百大储值卡管理办法》要求储值卡的发售、检查应按照不相容职责分离的原则由不同部门人员分别行使，其设计是合理的。但实际执行中，存在制度和运行不一致现象，加之淮南百大团购人员法律意识淡薄，使得犯罪嫌疑人彭浩有机会取得他人密钥，非法发行预付卡；内部控制体系中，相互牵制的制度未能得到有效运行。公司全资子公司淮南百大商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南百大”）原财务总监彭浩利用职务便利，以监管者的身份行违法之事，违规发售储值卡，导致淮南百大储值卡发售金额与实际收款出现重大差异 85,223,466.25 元，给公司造成了重大损失。公司在发现这一重大事故后，采取了一系列的补救措施，于 2017 年 10 月下发合百集司【2017】67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的紧急通知》、合百集司【2017】70 号《关于立即开展风险自查工作的通知》，集团财务管理中心也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储值卡管理的通知》，要求各企业、中心部室进行风险自查。尽管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但整改措施运行时间较短，运行是否有效尚不能判断。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合肥百货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合肥百货管理层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上述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公允反映。在合肥百货 2017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本报告并未对我们在 2018 年 4 月 19 日对合肥百货 2017 年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产生影响。
601798	*ST 蓝科	立信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蓝科高科 2017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预计 2017 年度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股东净利润 1,100 万元左右。2018 年 4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蓝科高科 2017 年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预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股东净利润-8,750 万元。公司业绩预盈公告与 2017 年度实际利润数据存在大幅差异。

600238	*ST 椰岛	中审众环	(1) 2018 年 3 月 28 日,海南椰岛发布《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对 2018 年 1 月 31 日披露的 2017 年度业绩预告进行了更正,连续两年更正业绩预告表明公司对重大会计事项的判断存在重大缺陷,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失效。 (2) 海南椰岛对部分客户的授信额度过大,同时也存在超过授信额度发货的情况,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失效。 (3) 海南椰岛存在采用预付款方式采购,理财产品收益低于融资成本,说明公司资金管理方面需要改进和完善。
600289	*ST 信通	致同	(1) 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未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亿阳信通为控股股东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务提供担保未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符合亿阳信通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与之相关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运行失效。 (2) 关联方识别及关联交易披露 亿阳信通对关联方交易管理缺少主动识别、获取及确认关联方信息的机制,也未明确关联方清单维护的频率,无法保证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被及时识别,并履行相关的审批和披露事宜,影响财务报告中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完整性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失效。 (3) 智能交通业务完工百分比的确定缺乏与业务信息的及时核对 亿阳信通智能交通业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在收入确认的管理上财务部门缺少对业务信息进行必要的审验和监督的流程,工程施工进度管控和重大合同履行监督缺失,影响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确认的准确性、往来款项及存货等财务报表项目的计价,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失效。 (4) 减值计提未取得适当证据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亿阳信通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北京五洲博通科技有限公司余额 4.77 亿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该款项计提减值准备未依据表明该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影响应收款项的计价与分摊,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运行失效。 亿阳信通对期末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时,未对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分析,并计算其可收回金额,未按照无形资产账面价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影响财务报表中无形资产的计价与分摊,与之相关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运行失效。
600532	宏达矿业	众华	(1) 印章管理和使用中存在未书面详细记录印章外借用印事项,不符合宏达矿业印章管理制度的规定。 (2) 2017 年度,宏达矿业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淄博市临淄宏达矿业有限公司、潍坊万宝矿业有限公司与 13 家公司分别签订了购销合同,并在合同订立后全额支付款项,资金流出累计共 13.34 亿元。款项支付后,宏达矿业及相关子公司又与前述 13 家公司签订了解除购销合同协议书,并收回款项。宏达矿业在大宗贸易供应

			商选择、采购付款管理上未实施有效的管控，未能合理地控制采购与付款的风险水平。 （3）查验期末大额定期存款时发现，宏达矿业未对定期存款制定相关管理制度，保管责任未落实到具体部门、具体人员。 （4）未建立完整的诉讼事务管理制度。宏达矿业未及时、有效地管理与诉讼相关的信息。 （5）2018 年 4 月 12 日，宏达矿业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80631 号），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对宏达矿业立案调查。截至审计报告日，中国证监会对宏达矿业相关行为涉嫌违法违规的调查尚未结案。
600165	新日恒力	信永中和	公司持有博雅干细胞 80% 股权，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告对博雅干细胞失去控制。公司在《对子公司的管控》循环管理运行中存在重大缺陷，致使其博雅干细胞之财务报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导致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所反映的经营成果未包含对博雅干细胞的投资损益，同时影响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导致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执行失效。
600172	黄河旋风	大信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缺少对长期股权投资后实施主动管理的相关内容，从而造成公司对投资的子公司上海明匠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明匠”）的日常经营活动缺乏有效监管，致使全资子公司上海明匠目前已处于失控状态。
600313	农发种业	信永中和	因农发种业公司 2017 年 12 月挂牌出售所持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农化）67% 股权事项，河南农化未及时进行规范的资产清查、减值测试等工作，表明农发种业公司在财务报告的编制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600074	*ST 保千	立信	（1）保千里原董事长庄敏主导的公司多项对外投资、签署业务合同并支付相关款项、私自使用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公章违规代表公司签订对外担保协议等行为，实际凌驾于公司内部控制之上，导致内部控制失效，致使公司产生重大损失。 （2）保千里资金链断裂、生产经营停滞、员工大量离职或不在岗的情况，导致目前公司较多关键内控职能缺位，组织机构不能正常运行，内部环境存在重大缺陷、内部监督缺失。

600401	*ST 海润	大华	(1) 未披露对外担保: 企业信用报告显示,海润光伏公司的子公司奥特斯维能源(太仓)有限公司分别为营口港悦商贸有限公司的 26,000.00 万元借款和营口恒兴隆贸易有限公司的 9,000.00 万元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海润光伏公司未能及时发现、也未能适当披露此项对外担保。 (2) 未能根据情况变化对投资项目进行有效控制: 2017 年 4 月 25 日,海润光伏公司全资子公司海润新加坡与印度合作伙伴 Azure Power 及其子公司 Azure Makemake 签署合资协议,共同投资开发建设约 118MW (DC) 光伏电站项目。海润新加坡拟向项目公司投资不超过 7.1943 亿印度卢比(约合人民币 7,660 万元),持有项目公司不超过 45%的权益。海润新加坡于 2017 年 4 月 30 日支付 100 万美金的定金,后来因资金困难,无法继续投资,预计该笔预付定金无法收回。Azure Power 已向海润光伏公司发出律师函,要求公司承担违约损失。 根据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公司经营管理层应向董事会及时汇报投资进展情况。当投资条件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投资效益时,应及时提出对投资项目暂停或调整计划等建议,并按审批程序重新报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海润光伏公司在公司资金状况紧张,投资可能无法实施的情况下,未能对投资计划进行调整或暂停投资计划,导致投资损失和违约风险。
600485	信威集团	致同	(1) 海外项目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信威集团公司对与海外项目相关的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等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484,945.82 万元、坏账准备为 87,254 万元。信威集团公司对该等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未依据表明该等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影响应收账款的计价与分摊,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运行失效。 (2) 与买方信贷担保相关的或有负债信威集团公司为海外项目运营商或其股东提供质押及保证担保,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相关担保金额折合人民币 1,409,397.61 万元。该等担保与买方信贷模式有关,担保的解除取决于境外贷款方的还贷能力和相关海外项目的盈利能力,信威集团公司对该等或有负债有关的义务是否符合确认负债的条件判断缺少相关证据,影响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运行失效。

600634	*ST 富控	众华	(1) 印章日常使用仅在 OA 系统中进行审批, 未登记用印台账, 存在 2 份终止协议用印未经内部审批的情况, 不符合富控互动印章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形。此外, 印章外借时存在印章保管员未陪同监督、外借需用印的资料未经过印章保管员审阅及核对的情形。 (2) 2017 年度, 富控互动及原下属子公司上海中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技投资管理”)、原下属子公司上海海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鸟建设”)、下属子公司上海澄申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澄申商贸”)以及下属孙公司宏投(香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投香港”)与 10 家公司存在大额资金往来。富控互动在协议签订与付款管理上未实施有效的控制, 存在 2 家未签订协议的情况下即支付大额款项。对于资金拆借业务, 富控互动未建立具体的相关制度。 (3) 查验期末定期存款及期后资金流水时发现, 存在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大额划款, 富控互动未能对公司的部分银行存款实施有效管控。 (4) 富控互动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80263 号), 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 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审计报告签发日, 中国证监会对富控互动相关行为涉嫌违法违规的调查尚未结案。
600651	飞乐音响	上会	本次内部控制审计中, 我们识别出飞乐音响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控股子公司北京申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申安公司”)在 2017 年主要从事 PPP 项目。在本年度, 存在部分项目工程进度监控不到位, 使工程项目进度资料取得不完备, 导致北京申安公司未能对项目进度作出准确估计。工程施工进度管控缺失, 导致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运行失效, 影响财务报表中与工程业务相关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存货以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的确认和计量。
600701	*ST 工新	中准	(1) 未对分支机构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 从而导致重大财务风险, 与之相关的内控制度失效。工大高新之分公司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红博商贸城(以下简称“红博商贸城”)因欠工程款与黑龙江省七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七建”)发生法律纠纷, 工大高新未能及时获悉红博商贸城存在的仲裁事项, 导致公告的财务数据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存在重大差异, 工大高新对 2016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重大会计差错调整。 (2) 由于工大高新黄河公园项目欠付工程款的问题以及逾期借款未偿还, 涉及法律诉讼案件较多, 致使工大高新及分、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及其他财产被法院冻结或查封, 且未及时披露, 与之相关的内控制度失效。 (3) 因工大高新违规对外担保或有事项的发生, 导致承担连带责任, 且未及时披露, 与之相关的内控制度失效。

600747	*ST 大控	中喜	(1) 上期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发现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整改不彻底。 ①2011 年 2 月 22 日, 大连控股为原控股子公司大连瑞达模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达模塑”)向大连博仁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仁投资”)5,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 2014 年 12 月 2 日, 博仁投资提起民事诉讼。大连控股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②2016 年 6 月 23 日, 大连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大连福美贵金属贸易有限公司为杭州智盛贸易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庆春支行提供 7,000 万元担保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③在重大经营合同未得到有效履行的情况下, 未采取恰当的应对措施。 (2) 大连控股子公司银行账户开立未履行必要的程序及对开立的银行账户进行定期检查、母公司未能及时记录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未能及时记录投资款项等, 表明会计管理制度中与保证经济业务完整、全面记录相关的控制存在缺陷, 且表明公司未能对子公司实施有效管控, 对子公司的管理存在缺陷。
600806	*ST 昆机	大华	昆明机床因存货核算体系不健全, 长期未建立存货收发存信息系统, 导致大量的原材料、半成品无法按照永续盘存制核算, 且采用成本倒扎模式结转成本, 严重影响了公司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600807	*ST 天业	瑞华	(1) 天业股份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116,700.00 万元, 其中: 为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对外借款 34,700.00 万元提供担保, 为山东天业国际能源有限公司对外借款 82,000.00 万元提供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违反了《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2) 天业股份公司在编制财务报告时, 未能按照与部分金融及非金融机构签订的借款合同足额计提借款费用 21,264.22 万元, 构成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000018	神州长城	立信	(1) 在公司 2018 年 4 月 16 日发布的《2017 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中, 公告利润总额 60,846.72 万元, 归属股东的净利润为 50,320.88 万元。经审计后的合并利润总额为 51,104.98 万元, 归属股东的净利润为 38,009.10 万元。业绩预告利润总额较审计后利润总额高出 16.01%。公司业绩预告与 2017 年度实际利润数据存在较大差异。 (2)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公司内部信息与沟通存在重大缺陷。募集资金超额支付 343.28 万元, 发生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23 日, 公司未及时进行公告, 只在 2018 年 3 月 24 日公告的“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中, 对超额支付事项进行了说明。募集资金超额支付违反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第十七条第一项“不得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

			计划的正常进行”。未及时公告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第十八条“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应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及闲置募集资金”。
000403	ST 生化	致同	(1) 振兴生化公司会计基础薄弱，存在较多财务不规范问题，包括收入确认政策与实际执行情况存在差异；费用计提不充分，且存在跨期计提现象；合并报表存货抵消不准确等情况。上述缺陷导致振兴生化公司对 2016 年及以前年度财务报表前期会计差错进行追溯更正。 (2) 因振兴生化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长治路支行开立的银行账号为“139209522253”的基本账户被冻结，振兴生化公司 2017 年 1-3 月使用个人账户替代公司账户进行现金管理，违反《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3) 振兴生化公司虽已设立了内部审计机构，但内部审计机构对日常业务活动的监督并未得到有效开展。振兴生化公司存在审批、报销为同一人的情况，难于有效规避和降低业务开展过程中存在的舞弊风险和差错风险。 (4) 振兴生化公司部分内部控制制度未能根据业务发展变化及时进行更新和完善，尚未制定人力资源政策，绩效考评等制度，不能对企业内部各责任单位和全体员工的业绩进行定期考核和客观评价。
000760	斯太尔	中兴财光华	2016 年 7 月 8 日，斯太尔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 1.3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方正东亚·天晟组合投资结合资金信托计划”第 1 期。同时，斯太尔公司与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方正东亚·天晟组合投资结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以下简称“信托合同”），以自有资金 1.3 亿元购买“方正东亚·天晟组合投资结合资金信托计划”第 1 期。信托合同约定：本信托计划预设存续期限为自第 1 期信托单位成立之日起，至第 1 期信托单位成立之日起满 60 个月之日止，本信托计划自第 1 期信托单位成立之日起续存满 12 个月时可根据投资顾问的指令提前终止。2016 年 7 月 11 日，斯太尔公司向指定账户支付了 1.3 亿元认购款，该信托计划于 2016 年 8 月 8 日成立。斯太尔公司对该项投资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017 年 8 月 14 日，斯太尔公司作为信托受益人，向投资顾问北京天晟同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提出了“关于提请赎回信托计划暨收益分配的申请”，并取得了投资顾问“同意赎回信托份额及收益支付计划的回复”。2017 年 9 月 4 日北京天晟同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具了《关于同意斯太尔赎回信托份额及收益支付计划的回复》，其中约定：1、2017 年 10 月 31 日前，支付信托份额对应的一年期收益，即 1,040 万元；2、2017 年 11 月 30 日前，支付信托投资款 1.3 亿元及剩余收益。斯太尔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收到了该信托计划一年期年化 8%收益即 1040 万元，计入投资收益；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斯太尔公司未能收到对方承诺的应支付的信托投资款及剩余收益。该项信托投资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上反映的账面价值 1.3 亿元。鉴于斯太尔公司未对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可收回性进行风险评估，也未按企业会计准则之规定计提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表明斯太尔公司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存在重大缺陷。该缺陷影响了财务报告中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计价，导致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失效。斯太尔公司尚未在 2017 年度完成对上述存在重大缺陷的内部控制的整改工作。
200168	舜喆 B	亚太(集团)	(1) 广东舜喆关联交易存在重大缺陷，未履行审批程序，关联交易未及时披露。 ①在本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4-15 号，共向未来产业基金认缴出资 1.2 亿元。深圳市金石同和投资有限公司原股东为公司法人丁立红持股 80%，董事陈东伟持股 20%；未来产业基金于 2017 年 3 月 24 号，向公司法人丁立红和董事陈东伟收购深圳市金石同和投资有限公司 45%股权；收购完成后，丁立红持股 55%，未来产业基金持股 45%，产业基金收购该股权价格为 1.4 亿元。未见公司对该关联交易作相关披露。 ②其他应收款中，公司关联公司普宁市燕利来贸易有限公司，本年度发生额为 2500 万元，年底余额为 1200 万元。未见公司对该关联交易作相关披露。 (2) 广东舜喆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重大缺陷。该重大缺陷，是广东舜喆审计监督系统在日常工作中没有发现公司关联方交易未作披露、反担保事项未执行等缺陷，并按要求及时向恰当的层级汇报。
000506	中润资源	中汇	中润资源公司未对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山东安盛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款项人民币 36,930.00 万元，应收齐鲁置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22,932.23 万元及应收李晓明诚意金债权 8,000.00 万美元执行有效的确保资产安全的措施，该重大缺陷影响财务报表中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部分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的准确性认定。

000511	*ST 烯碳	中兴华	(1) 烯碳新材子公司深圳银基烯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4 日向烯碳新材关联方深圳市立基盛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并支付了 500 万元资金, 双方未签订相关借款协议, 形成关联方对烯碳新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该款项已经收回。烯碳新材未制定具体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管理制度, 存在设计缺陷。上述情况违反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中“上市公司不得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规定。 (2) 烯碳新材 2017 年 5 月 10 日承诺对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炭基新材料有限公司逾期欠付香溢通联(上海)供应链有限公司货款 77,208,994.25 元承担连带偿还义务, 该事项未按照烯碳新材《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履行相关的审批和披露事宜。 (3) 烯碳新材子公司江苏银基烯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基”)与北京时代天拓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天拓”)2017 年 4 月 17 日签订了《UPS 设备采购合同》, 拟向时代天拓采购一批设备, 金额为 270,833,333.00 元, 烯碳新材 2017 年 10 月 30 日追认关联交易公告显示:“深圳市立基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01 月 18 日变更法定代表人黄东坡, 同时兼任执行董事, 由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原因, 公司 2017 年 7 月 17 日下午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中审议通过聘任黄东坡为公司董事。因公司现任董事为时代天拓的控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 且时代天拓与江苏银基签署协议不足 12 个月, 时代天拓为公司关联方。”。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该笔关联交易已取消, 并已收回预付的款项。由于深圳市立基盛科技有限公司为时代天拓的第一大股东, 占比 74.48%, 而深圳市立基盛科技有限公司是烯碳新材时任董事及常务副总裁(2017 年 7 月 17 日前仍担任该职务)张小猛哥哥张小雄控制的公司, 为烯碳新材关联方, 故江苏银基与时代天拓自 2017 年 4 月 17 日签订《UPS 设备采购合同》之日起就应确认为关联交易, 但是烯碳新材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追认该笔关联交易时认为由于董事会换届原因导致关联交易产生, 对关联关系及交易认定与实际情况不符。 2017 年 4 月 15 日、2017 年 4 月 22 日, 江苏银基与深圳华控赛格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控赛格”)分别签订了《设备采购合同》、《代理采购协议书》, 金额分别为 380,000,000.00 元、96,564,682.83 元。烯碳新材 2017 年 10 月 30 日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显示:“由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原因, 公司 2017 年 7 月 17 日下午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中审议通过聘任熊茂俊为公司董事长、黄东坡为公司董事, 因公司现任董事长为华控赛格董事、公司现任董事为华控赛格法定代表人, 且华控赛格与江苏银基签署协议不足十二个月, 华控赛格为公司关联方。”与华控赛格的交易 2017 年 4 月 15 日发生, 应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烯碳新材决议变更法人和董事之日追认与华控赛格的关联交易。截止 2017 年
--------	--------	-----	---

			12 月 31 日, 该笔关联交易已取消, 并已收回预付的款项。由于深圳市立基盛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华控赛格 30% 的股份, 而深圳市立基盛科技有限公司是烯碳新材时任董事及执行副总裁 (2017 年 7 月 17 日前仍担任该职务) 张小猛哥哥张小雄控制的公司, 且张小雄在 2017 年 6 月 25 日之前在华控赛格担任董事、总经理职务, 为烯碳新材关联方, 故江苏银基与华控赛格自签订上述合同之日起就应该确认为关联交易, 但是烯碳新材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追认该笔关联交易时认为由于董事会换届原因导致关联交易产生, 对关联关系及交易认定与实际情况不符。 烯碳新材关联交易管理中对主动识别、及时获取及确认关联方信息的控制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 未及时履行相关的审批和披露事宜。
000636	风华高科	中审众环	(1) 在本次内部控制审计中, 注册会计师注意到风华高科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如下重大缺陷: 风华高科公司财务核算存在重大缺陷, 导致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风华高科公司 2017 年期初债权 6,319.06 万元需在 2016 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16 年追溯调整前风华高科公司审定后的归母净利润 13,890.61 万元, 追溯调整后归母净利润为 8,611.06 万元, 追溯调整调减净利润占调整后归母净利润的 61.31%。风华高科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项重大会计错报。 (2) 风华高科公司重大缺陷的定义风华高科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①定量标准: 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 对金额超过营业收入 0.5% 的错报认定为重大缺陷, 对金额超过营业收入 0.2% 的错报认定为重要缺陷, 其余为一般缺陷。 ②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 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④公司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016 年风华高科公司营业收入 277,434 万元, 追溯调整金额占营业收入的 2.28%, 已超过风华高科 0.5% 的重大缺陷水平, 符合重大缺陷的定量标准; 同时, 风华高科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项前期重大会计差错, 由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期初数存在重大错报, 符合重大缺陷定性标准。 (3) 重大缺陷的性质及其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影响由于期初数已进行了追溯调整, 上述重大缺陷对 2017 年风华高科公司财务报表出具众环审字 (2018) 050001 号审计报告无影响, 2017 年财务报告公允的反映风华高科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
000979	中弘股份	亚太 (集团)	重大资金管理 2017 年 12 月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弘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海南新佳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61.5 亿元, 资产去向不明, 该事项经实质控制人审批支付, 未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 中

			弘股份公司实质控制人凌驾内部控制之上。
000982	*ST 中绒	立信	(1) 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发现合同签订审批的执行过程存在重大缺陷, 未能根据《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定, 对 500 万元以上的大额合同签订, 未经过董事会授权审批, 以及超出合同规定预付货款, 造成期末大额预付款项挂账, 可能导致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 (2) 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发现中银绒业公司未有效执行客户的赊销政策, 导致对部分客户的信用管理缺失, 造成大额应收账款挂账, 无法保证应收账款及时足额收回, 以及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估计充分。
000995	*ST 皇台	希格玛	上市公司存货管理制度规定存货应每月盘点一次和每半年至少全面盘点一次, 但公司并没有完全执行该规定。上市公司在货物调拨时依据经相关负责人签字批准的调拨单或书面申请由仓储部门发货, 而货物发出后财务部门并未对货物发出情况及时进行核算和反映。上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能及时有效发现公司成品酒亏空, 从而对财务报表造成的重大影响。
002175	东方网络	中审华	(1) 东方网络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披露了《2017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 2018-19), 预计 2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1,832.50 万元。2018 年 4 月 14 日披露了《2017 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公告编号: 2018-35), 预计公司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26,525.70 万元。公司业绩预告数据与 2017 年度实际利润数据存在大幅差异。 (2) 确认 2017 年度的部分收入时没有对合同条款及业务模式进行恰当评价、没有对业务实际完成情况进行恰当分析, 没有取得足够的支持性收入确认的会计资料, 未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及企业会计政策的规定确认收入的实现, 造成 2017 年度营业收入的确认金额存在重大错报。上述内部控制缺陷, 影响了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的发生及截止认定, 并为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执行失效。 (3) 财务报告披露流程控制存在运行缺陷, 导致未能及时发现相关错报。上述内部控制缺陷, 并影响了企业信息披露的准确性, 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执行失效。 (4) 对收购的子公司经营状况缺乏有效监控, 未能对子公司业绩完成情况进行恰当评价, 导致未能及时对收购资产的减值事项采取应对措施并进行会计确认及信息披露; 针对已发现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迹象, 未及时进行减值测试或采取有效风险应对措施, 导致未能及时计量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及信息披露。上述内部控制缺陷, 主要影响了财务报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计价、资产减值损失、商誉等报表项目的准确性, 与之相关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执行失效。

002477	雏鹰农牧	中兴华	雏鹰农牧公司所属的深圳泽赋农业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正确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雏鹰农牧公司在编制财务报告时，未能对上述会计核算进行适当的关注，导致业绩预告与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现严重偏差。
002427	*ST 尤夫	众华	（1）尤夫股份印章管理和使用中存在未书面详细记录印章外借用印事项，不符合尤夫股份印章管理制度的规定。 （2）尤夫股份未建立大宗贸易业务的相关管理制度，未履行相关审批程序进行大额资金支付。在大宗贸易供应商选择、采购付款管理上未实施有效的管控，未能合理地控制采购与付款的风险水平。 （3）查验期末银行存款及期后资金流水时发现，存在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大额划款，尤夫股份未能对公司的部分银行存款实施有效管控，确保资金安全。 （4）2018 年 1 月 18 日，尤夫股份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80264]号）。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审计报告签发日，中国证监会对尤夫股份相关行为涉嫌违法违规的调查尚未结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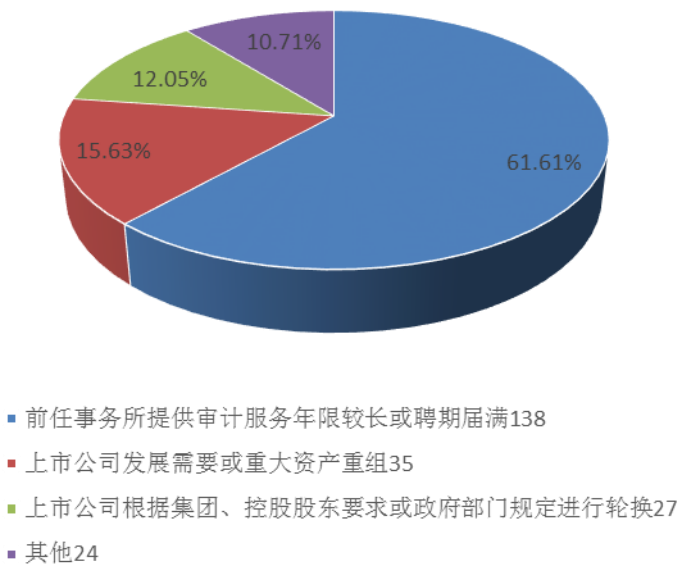
更多年报审计的详细信息请参见本报附件 2《2017 年内部控制审计情况》。

三、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审计机构变更情况

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变更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共有 36 家事务所向中注协报备了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变更信息，涉及上市公司 224 家，前后任事务所均已报备变更信息。

对于变更原因，有 138 家表示，是因前任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年限较长或聘期届满；有 35 家表示，是因上市公司发展需要或重大资产重组；有 27 家表示，是上市公司根据集团、控股股东要求或政府部门规定进行轮换。



图六

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变更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共有 32 家事务所向中注协报备了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变更信息，涉及上市公司 152 家，前后任事务所均已报备变更信息。

更多年报审计的详细信息请参见本报附件 3《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审计机构变更信息》。

附件 1：2017 年年报审计情况

附件 2：2017 年内部控制审计情况

附件 3：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审计机构变更信息

参考：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 年年报审计情况快报》（第一期至第十二期）